

立法局會議過程正式紀錄

一九九二年十月二十八日星期三

下午二時三十分開始會議

出席者：

施偉賢議員，C.B.E., Q.C., J.P.（副主席）

布政司霍德爵士議員，K.B.E., L.V.O., J.P.

財政司麥高樂議員，C.B.E., J.P.

律政司馬富善議員，C.M.G., J.P.

李鵬飛議員，C.B.E., J.P.

張鑑泉議員，C.B.E., J.P.

許賢發議員，O.B.E., J.P.

李柱銘議員，Q.C., J.P.

李國寶議員，O.B.E., J.P.

彭震海議員，M.B.E.

司徒華議員

譚耀宗議員

黃宏發議員，O.B.E., J.P.

劉皇發議員，O.B.E., J.P.

何承天議員，O.B.E., J.P.

夏佳理議員，J.P.

鮑磊議員，O.B.E., J.P.

林貝聿嘉議員，M.B.E., J.P.

劉健儀議員，O.B.E., J.P.

劉華森議員，O.B.E., J.P.

梁智鴻議員，O.B.E.

麥理覺議員，O.B.E., I.S.O., J.P.

杜葉錫恩議員，C.B.E.

黃匡源議員，J.P.

陳偉業議員

鄭海泉議員

鄭慕智議員

張建東議員，J.P.

張文光議員

詹培忠議員

馮智活議員

馮檢基議員

夏永豪議員，M.B.E., J.P.

黃震遐議員

葉錫安議員，J.P.

林鉅津議員

林鉅成議員

劉千石議員

李永達議員

梁錦濠議員

李家祥議員，J.P.

李華明議員

文世昌議員

潘國濂議員

唐英年議員，J.P.

狄志遠議員

涂謹申議員

黃秉槐議員，M.B.E., J.P.

黃宜弘議員

楊森議員

黃偉賢議員

鄧兆棠議員，J.P.

陸恭蕙議員

陸觀豪議員

缺席者：

周梁淑怡議員，O.B.E., J.P.

倪少傑議員，O.B.E., J.P.

何敏嘉議員

劉慧卿議員

楊孝華議員，J.P.

列席者：

金融司林定國先生，C.B.E., J.P.

公務員事務司屈珩先生，C.B.E., J.P.

經濟司陳方安生議員，C.B.E., J.P.

運輸司梁文建先生，C.B.E., J.P.

庫務司楊啓彥先生，J.P.

教育統籌司陳祖澤議員，L.V.O., O.B.E., J.P.

政務司孫明揚先生，J.P.

保安司區士培先生，O.B.E., A.E., J.P.

衛生福利司黃錢其濂女士，I.S.O., J.P.

工商司周德熙先生，J.P.

文康廣播司蘇耀祖先生，O.B.E., J.P.

工務司詹伯樂先生

憲制事務司施祖祥議員，I.S.O., J.P.

規劃環境地政司伊信先生，J.P.

立法局秘書劉國康先生

文件

下列文件乃根據會議常規第 14(2)條的規定而呈交局方省覽：

項目

附屬法例	法律公告編號
電訊（旅客持有及出口無線電通訊器材）（豁免）令	332/92
1992 年港口管理（公眾貨物裝卸區）令	334/92
1992 年港口管理（公眾海旁）（第 3 號）令	335/92
1992 年公眾衛生及市政（公眾遊樂場）（修訂第四附表）（第 8 號）令	336/92
1992 年執業證書（律師）（修訂）規則	337/92
1992 年執業證書（律師）（修訂）（第 2 號）規則	338/92
1992 年證券（賬目及核數）（修訂）（第 2 號）規則	339/92
1992 年屠房（市政局）（修訂）（第 2 號）附例	340/92
詳情請參閱議事程序表英文版	341/92

一九九二至九三年度會期內省覽的文件

(13) 一九九一年四月一日至一九九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破產欠薪保障基金委員會年報

(14) 一九九二至九三年度首季獲批准對已通過的開支預算作出更改的報告
公共財政條例：第 8 條

(15) 蔬菜統營處截至一九九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的週年帳目結算表

(16) 魚類統營處截至一九九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的週年帳目結算表

(17) 一九九一年四月一日至一九九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海洋魚類獎學基金報告書

- (18) 一九九一年四月一日至一九九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農產品獎學基金報告書
- (19) 市政局一九九一至九二年度年報
- (20) 香港市政局截至一九九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的
週年帳目連同核數署署長報告及證明書
- (21) 一九九二至九三財政年度第二季由市政局通過的
一九九二至九三年度財政預算修訂

致辭

一九九二至九三年度首季獲批准對已通過的開支預算作出更改的報告
公共財政條例：第 8 條

庫務司致辭的譯文：

副主席先生，我現根據公共財政條例第 8 條第(8)(b)款的規定，將一九九二至九三財政年度第一季已通過的開支預算所作全部修改的撮要，提交各位議員參閱。

該季所批准的追加撥款為 1.446 億元，全部由同一或其他開支總目所節省的款項，或從額外承擔撥款分目刪除的一些撥款予以抵銷。

該季內，非經常承擔額增加 750 萬元，並批准 1.238 億元新非經常承擔額；此外，又重新撥用 1.034 億元的已批准非經常承擔額。

同期內，批准減少的職位淨額為 658 個，刪減的職位，主要是由於公務員選擇轉入醫院管理局服務所致。

這份撮要內的撥款項目，已由財務委員會或由獲授權人員通過。經由後者通過的撥款，已根據公共財政條例第 8 條第(8)(b)款向本局財務委員會呈報。

各項問題的書面答覆

半山區的交通需求

一、 楊森議員問：鑑於港島半山區人口不斷增加，政府可否告知本局，當局有何長期及短期策略，以應付該區交通需求？

運輸司答覆的譯文：

副主席先生，一九八九年完成的一項運輸研究建議當局推行 27 項道路改善及交通管理計劃，以應付半山區交通的增長。上述計劃中四項已經完成，17 項在工務計劃各個不同的規劃及實施階段，另六項（主要是道路擴闊計劃）將與毗鄰地段的重建計劃一併進行。

此外，連接半山區與中環商業區的自動電梯工程將於一九九三年中竣工。是項設施有助紓緩道路系統的壓力。自動電梯系統啓用後，預計每個工作日會有 26000 人使用。

雖然有了這些改善計劃，顯然半山區無限度重建，會使該區的道路網負荷過重，這個情況是不能容許的。因此，當局在一九九零年制訂半山區西部分區計劃大綱草圖時，便對住宅區（乙類）的建造比率加以限制。此舉可把該區許可重建的最高水平降低約 15%。

因此，對重建施行限制的長期策略，加上短期及中期的道路網改善工程，應可構成一套有效紓緩區內交通擠塞的方案。

科技資料庫

二、 黃震遐議員問：政府可否告知本局，會否考慮成立一個科技資料庫，方便本港工業界與中國、台灣及世界各地的科技研究機構和人員聯繫，就工業研究及發展方面與他們合作，藉以促進本港工業的發展？

工商司答覆的譯文：

副主席先生，政府明白科技資料對工業研究及發展的重要性。由於有關海外科技研究機構和專業人員的資料庫，現時已經以電子或印刷品形式存在，本地工業家可以很容易取來應用，因此政府如再設立類似資料庫，並不符合成本效益。

為評估香港是否需要發展關於其本身科技的資料庫，一個有關科技資料庫的專責委員會，已在工業及科技發展局主持下成立。這個委員會的職責，是找出對本港有用的科技資料庫類型，並就推動資料庫發展及使用的方法提供意見。委員會將於短期內完成工作，並會向工業及科技發展局報告其研究結果及提出建議。

手語傳譯員

三、 黃震遐議員問：鑑於有些聾人曾投訴在刑事偵訊和司法程序方面，因得不到足夠的手語翻譯服務而遇到困難。政府可否告知本局，會否考慮在警務處和司法部設立手語翻譯員的職位，並聘請及訓練有關人員，以確保聾人在刑事偵訊和司法程序上得到方便和迅速的翻譯服務？

公務員事務司答覆的譯文：

副主席先生，在刑事偵訊和司法程序中，有合適的特約傳譯員為聾啞人士進行手語傳譯。警務處和司法部均存有特約傳譯員名冊。現時名冊上共有五名傳譯員，其中二名是由香港聾人福利促進會特別指派擔任法庭和警務處方面的工作。

過去 12 個月，法庭需要手語傳譯共 65 次。至於警務處，則沒有記錄需用手語傳譯的次數；不過，根據警務處內部查詢所得，該處極少需要手語傳譯服務，這是由於到警務處報案的聾啞人士均有親友陪同，可以從旁協助，又或雙方靠書寫方法溝通。這兩個部門認為，大致而言，現時已能夠迅速獲得提供足夠的手語傳譯服務。

以目前的工作量和預計的未來工作量來看，我們並無足夠理由在這些部門設立常額手語傳譯員職位。不過，倘若日後出現無法預知的情況，使到手語傳譯服務的需求大增，我們可要求香港聾人福利促進會提供更多協助。

海下灣一帶的海洋環境

四、梁錦濠議員問：鑑於西貢海下灣一帶海洋環境漸受破壞，政府可否告知本局：

- (a) 最近三年共檢控多少宗在海下灣一帶非法傾泥的案件；成功檢控後的刑罰如何；政府採取的防止非法傾泥措施為何；及
- (b) 有否計劃將海下灣列為海洋保護區，並立例禁止一切危害海洋生態的活動如拖網捕魚等；若有，如何實行；若否，原因何在？

規劃環境地政司答覆的譯文：

副主席先生，

- (a) 根據紀錄，最近三年海下灣並沒有非法傾泥的事件。不過，在一九九一年荔枝莊附近則有一宗類似的案件。案中的違法者臭名遠播，已在地方法院受審，結果被判罰款 50,000 元及支付訟費。

環境保護署定期修訂傾物入海行動計劃，以確保所有執法部門均能採取一致行動，對付香港水域內的非法傾物入海活動。根據該行動計劃，任何人，無論是廢物傾卸持牌人、承造商或廢物傾卸承辦商，一旦被發現從事非法海上傾卸廢物活動，即會遭受檢控。由於地方法院對累犯者可判處的罰款額，較裁判法院可判處的最高罰款額 5,000 元為高，因此，地方法院的判決對於遏止非法傾泥活動，起着較大的阻嚇作用。環境保護署將會繼續把這類案件提交地方法院審理。

由一九九三年一月開始，所有傾卸廢物的躉船，必須裝置自動的自行監察設備。這些設備每天 24 小時利用衛星訊號，提供有關躉船的位置及裝載和傾卸廢物活動的正確紀錄。環保署因此能夠以更符合成本效益和節省人手的方法，嚴密監視所有海上傾卸廢物活動。

- (b) 自一九八九年起，海下灣已劃為具特別科學研究價值地區。為了進一步保護和保存這個地區，郊野公園委員會已建議把該區劃為一個海上公園。至於海上公園和海上保護區的法定劃分、管理和發展，以及這些地區內的活動管制，將會由新法例加以規定，有關法例應在大約一年後制訂。

新界小型屋宇政策下的性別歧視

五、 梁錦濠議員問題的譯文：政府可否告知本局：

- (a) 在新界小型屋宇政策下，男性與女性村民所獲待遇有差別，其理由何在；以及
(b) 會否考慮將有關小型屋宇的權利同時賦予女性村民，藉以消除此種待遇上的差別？

規劃環境地政司答覆的譯文：

副主席先生，根據新界原居民的傳統風俗習慣，房地產全由男丁承繼。小型屋宇政策正好反映這點，這項政策也是政府當局尊重這些風俗習慣的整體政策中一個不可分割的部份。因此，新界認可鄉村的男性原居村民在年屆 18 歲時，即有資格提出申請，假如符合既定準則，便可以就他們擁有的土地獲發一張免費建屋牌照，或以優惠補價獲批一幅合適的政府土地，作興建一間村屋用。

任何將小型屋宇申請資格擴大至惠及女性村民的建議，都需要顧及新界的風俗及傳統。這項建議對資源，包括土地及政府人手兩方面，亦有重大的影響，需要審慎研究。當局已考慮過這些事項，但尚未達致確實的結論。

在本港進行全民投票

六、 唐英年議員問題的譯文：政府可否告知本局：

- (a) 在香港進行全民投票預計會否出現任何技術困難，若然，此等困難為何；
(b) 進行全民投票整個過程需時若干及涉及的總開支若干；及
(c) 是否需要在全民投票前重新辦理選民登記，以取得選民的最新資料？

憲制事務司答覆的譯文：

副主席先生，

- (a) 進行全民投票會出現什麼技術困難，主要視乎多個考慮因素而定。這些因素包括是否須要制定法例，以便對進行全民投票作出規定；在全民投票中應提出什麼問題；投票結果具約束力抑或屬諮詢性質；投票權以及投票安排等。
- (b) 要抽象地預算籌備及進行全民投票所需要的時間和可能涉及的開支，會十分困難。必須待上文(a)段提及的多個問題有了具體建議後，才能作出較為準確的預算。
- (c) 只有就投票權的事宜作出決定後，才能研究如何辦理選民登記的問題。

堅尼地城英泥廠

七、 楊森議員問：鑑於在堅尼地城的英泥廠的生產活動造成空氣污染，而且該廠附近均為人煙稠密的住宅區。政府可否告知本局，當局有否預定遷置該英泥廠的日期；如果沒有，原因何在？

規劃環境地政司答覆的譯文：

副主席先生，政府當局覺察到在堅尼地城的英泥廠與附近的環境並不協調，因此現正與廠主磋商，以期把該廠遷往別處，並為該廠另覓新址。預期這個過程需要多三個月才能完成，之後應可決定何時能完成遷置英泥廠的工作。

色情場所

八、 涂謹申議員問題的譯文：關於以開設無牌按摩院為名而經營色情場所為實的活動，政府可否告知本局：

- (a) 此問題的嚴重程度如何；
- (b) 在打擊此類色情場所方面有何困難；及
- (c) 政府當局將會採取何種措施以解決此問題，例如會否建議立例對經營無牌按摩院的人士實施較重刑罰，以及訂明可向用作此等場所的樓宇發出封閉令？

保安司答覆的譯文：

副主席先生，本港現時有 175 間持牌按摩院經營業務。過去五年，有 20 個按摩院牌照因經營者在樓宇單位經營色情場所而被吊銷或不獲續期。我們沒有關於無牌按摩院數目的準確紀錄。不過，關於這問題的嚴重程度，據警方估計，在旺角區，即大多數無牌按摩院所在的地區，大約有 80 間無牌按摩院。大部份無牌按摩院都有涉及色情活動。

警方對按摩院內的色情活動採取行動所面對的主要困難，是要證明經營者明知而涉及這類活動。由於在這些場所提供的性服務往往是由顧客與女按摩師直接作出安排而無須經營者或管理人員明顯地介入，因此，要成功檢控按摩院的經營者違反牌照規定或設立色情場所，並不容易。

當局現時無計劃提高最高刑罰或規定發出封閉令。不過，我們會繼續檢討是否有需要修改法例。

香港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議員的國籍

九、 劉慧卿議員問：由於基本法第六十七條規定「非中國籍的香港特別行政區永久性居民和在外國有居留權的香港特別行政區永久性居民也可以當選為香港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議員，其所佔比例不得超過立法會全體議員的百分之二十」，政府可否告知本局：

- (a) 會否建議制訂法例規定一九九五年選舉產生的立法局組成與上述基本法的規定相符；
- (b) 如會，該項法例將會如何實施及會否要求競選者或當選議員申報國籍？

憲制事務司答覆的譯文：

副主席先生，有關實施基本法第六十七條的辦法，政府現時仍未有確實的意見，因為該項條文牽涉一些複雜的問題，仍有待解決。舉例說，根據中國國籍法界定中國國民身分就是其中一個問題。正如各位議員所知，這問題目前正由中英雙方磋商。在我們清楚這些重要而複雜的問題之前，進一步談論基本法這項條文是言之過早。

收費電視

十、 劉千石議員問：根據「供有興趣在香港開辦收費電視服務的財團參考的指引」，日後收費電視的持牌人會提供不超過三條的指定數目頻道供政府免費使用。政府可否告知本局，是否有計劃利用其中一條頻道作為「公眾電視台」"Public Access Channel"，免費播出由公眾製作的節目？

文康廣播司答覆的譯文：

副主席先生，目前並無計劃利用收費電視持牌人可能須向政府提供的任何頻道，免費播出由公眾製作的節目。事實上，政府使用任何用作專門用途的頻道一點，目前並非政府在收費電視方面的優先考慮因素。微波頻譜頻率稀少，以致頻道數量有限；所以，政府更為關注的是，持牌人本身應有最大自由，建立繳費用戶基礎。因此，政府不大可能會在香港設立收費電視的初期，將任何頻道據為己用。當局會在收費電視持牌人設立有線網絡，令電視頻道數目大增後，對此事再作檢討。

公眾衛生（鳥獸）（展覽）規例

十一、麥理覺議員問題的譯文：在一九九二年五月十三日立法局會議席上，經濟司表示政府會參考取自海外著名野生動物展覽組織及執法機關的資料，對公眾衛生（鳥獸）（展覽）規例作出檢討，並會在檢討期間研究在一個郊野公園建設和經營動物公園是否可行。政府可否告知本局：

- (a) 有關該項檢討的目前情況如何；及
- (b) 暫時而言，若有任何動物園或動物展覽未有遵守國際間照顧動物的標準，政府會採取甚麼措施處理？

經濟司答覆的譯文：

副主席先生，漁農處處長已參考海外的做法，完成公眾衛生（鳥獸）（展覽）規例的檢討工作。當局現正考慮對該規例作出修訂，以改善供長久展覽野生動物所享受的福利標準。同時，漁農處一直與訪港的海外動物園專家及香港愛護動物協會保持緊密聯絡，找出可帶來即時改善所需的措施。

關於建設和經營一個動物園是否可行的問題，據政府了解，區域市政局經過頗為深入研究這項建議後，已決定基於財政限制理由，暫時不作進一步考慮。

對專業人士的投訴

十二、李永達議員問：鑑於市民就專業人士提出的投訴，政府可否告知本局：

- (a) 關於監察那些根據有關條例註冊的專業人士的執業操守方面，現行政策為何；
- (b) 如何確保專業團體為處理對其會員的投訴而成立的紀律聆訊及投訴委員會或小組，公正地兼顧有關專業及市民大眾的利益；及

- (c) 有否定期檢討投訴委員會的成員組合是否適當；及
- (d) 會否考慮採取措施，以加強市民對這些投訴機制的信心？

布政司答覆的譯文：

每個專業都有不同的安排來處理市民對有關專業人士所作的投訴，多數是由有關專業的註冊委員會或理事會決定。

一般來說，政府認為應由各個專業自行決定如何處理市民對專業人士所作的投訴。監察市民對違反專業操守所作出的投訴，以及判斷應作出甚麼安排令市民對有關專業處理其成員違反專業操守的能力產生最大信心，應該由各個專業的註冊理事會或委員會負責，才是最合適的。有些專業經常檢討這些安排。不過，本局另一位議員在發問相類的問題時也有提到，假如一名受害市民希望在香港投訴一名專業人士違反專業操守而遭有關專業團體拒絕調查其投訴時，應否為該名市民提供法定的申訴途徑。在這方面，我們會和各專業團體磋商，研究他們處理市民投訴的制度是否有問題，以及是否需要改善。

將來的本地電話網絡

十三、夏永豪議員問：鑑於政府有意於一九九五年六月後開放目前批予香港電話公司的本地公共電話服務專利權，政府可否告知本局：

- (a) 日後將會如何規管本地電話服務公司的經營，以保障消費者的利益；及
- (b) 會否考慮立例管制將來的本地電話服務公司的協調，例如電話號碼的分配方法；如有的話，有關的建議詳情如何？

經濟司答覆的譯文：

副主席先生，

- (a) 政府目前正積極考慮各種方法，鞏固電信管理局局長的法定職權範圍及資源，以確保消費者的利益，在互相競爭的固定網絡的新環境下，繼續全面受到保障。

關於具體的規管措施方面，我們已宣布，當固定網絡業務引進競爭後，香港電話公司的收費及提供的服務，將不斷受到政府的規管及監察。該公司須繼續負起為全港提供服務的責任，即是無論本港任何地區的用戶提出要求，該公司均有責任為他們提供服務。同時，電話收費的增幅，將會受到「價格上限」的規限。在最初時，價格上限定於低於通脹率四點的水平，面對社會有較大影響的收費項目，例如住宅電話費及接駁費，將會加設「分項上限」。

我們認為毋須管制其他新網絡經營商的收費，而除了用以保障本港整體電話制度在技術和操作上健全所需的服務規定外，毋須施加更嚴格的規定。

- (b) 在本年六月的電訊政策辯論中，我在致辭時宣布了新的政策建議。短期內，我們會向本局提交實施這些建議所需的法例修訂。這些修訂通過後，將會為推出互相競爭的固定網絡提供良好的監管基礎。除其他事項外，這些修訂將會賦予電信管理局局長權力，遇各經營者不能達成協議時，決定聯網的條件，同時，該局長亦有管理香港電話號碼分配的權力。

香港與其他國家高等教育的比較

十四、麥理覺議員問題的譯文：政府可否告知本局，就下述各方面而言，香港與各先進國家及新興工業國有何不同？

- (a) 為每 10 萬人口提供的專上教育學位數目；
- (b) 專上教育開支在整體教育開支中所佔百分比；及
- (c) 其他與專上教育有關的任何比較資料。

教育統籌司答覆的譯文：

副主席先生，麥理覺議員所要求的比較統計數字，詳列於附件 A、B 及 C。

附件 A

高等教育院校⁽²⁾收生人數⁽¹⁾ (以每 10 萬人口計算)

國家／地區	有關年份	高等教育院校收生人數 (以每 10 萬人口計算)
香港	1991	1140
英國	1988	1913
美國	1989	5596
日本	1989	2184
澳洲	1988	2552
南韓	1989	3641
新加坡	1990	2065

資料來源：「一九九一年聯合國教育、科學及文化組織統計年報」，但香港及新加坡的數字除外。這些數字分別來自兩地政府發表的統計數字。

註：(1) 比較統計數字只是高等教育院校的收生人數，而不是高等教育院校提供的學額。

(2) 高等教育是指學位以及學位以下程度的課程。

附件 B

高等教育經常開支(1)在整體教育 公共經常開支中所佔百分比

國家／地區	有關年份	高等教育經常開支 在整體教育公共經常開 支中所佔百分比
香港	1991	30.1
英國	1988	18.9
美國	1989	40.2
日本	1989	22.5
澳洲	1988	30.7
南韓	1989	8.0
新加坡	1990	28.5

資料來源：「一九九一年聯合國教育、科學及文化組織統計年報」，但香港及新加坡的數字除外。這些數字分別來自兩地政府發表的統計數字。

註：(1) 目前只有各地區經常開支方面的比較數字，而沒有其他國家的非經常開支統計數字。事實上，非經常開支的統計數字意義不大，因為非經常開支由於本身的性質關係，往往會年年不同。

附件 C

高等教育新生百分率(1)

城市／國家	有關年份	新生不分率(%)
香港	1991	18
澳洲	1984	39
日本	1986	36
英國	1987	34
美國	1986	61
新加坡	1990	21

資料來源：「一九九零年英國教育統計數字」，但香港及新加坡的百分率除外。這兩個百分率分別來自兩地政府發表的統計數字。

註：(1) 百分率的計算方法，是把高等教育課程（學士學位課程及學位以下程度課程）的一年級學生人數，除以有關年齡組別的平均人口。

高等教育院校第一年學士學位課程

十五、狄志遠議員問：關於政府擬修訂各高等教育院校學士學位課程首年學額的規劃目標一事，政府可否告知本局：

- (a) 一九九三至九五年度學士學位課程的預算收生人數；
- (b) 一九九二至九五年度因修訂規劃目標而未能開辦的學術課程；及
- (c) 預計削減學額可節省款項多少，及所節省之數將撥作何種用途？

教育統籌司答覆的譯文：

副主席先生，我曾在一九九二年六月三日告知本局議員，大學及理工教育資助委員會及各高等教育院校正在擬訂細則實行政府的決定，把一九九四至九五年度第一年學士學位課程學額的規劃指標，由 15000 個修訂至 14500 個。

大學及理工教育資助委員會在九月的會議作出討論後，已於最近向政府提交有關修訂學生人數和調整給予各院校撥款的建議。根據該委員會的建議，學士學位課程的預算收生人數如下：

一九九二至九三年度：11007 人
一九九三至九四年度：12520 人
一九九四至九五年度：14500 人

由於各院校仍未獲正式通知大學及理工教育資助委員會對它們的修訂學術發展計劃所作的決定，因此，我不能確定哪些課程會受到修訂的規劃指標所影響。一般來說，各院校可分別在大部份或所有院系實行減收學生，來達致修訂的學生人數指標，或者，各院校可延至上述的三個年度較後時間才開辦一些新課程，或是在少數個別情況下，待這三個年度結束後才開辦有關課程。

根據大學及理工教育資助委員會建議的學生人數，估計從已批准在一九九二至九五三個年度內撥給大學及理工教育資助委員會各資助院校的 182 億元經常資助當中，將會有 5.09 億元退回給政府。今年的資源分配工作已把這些「節省款項」計算在內。相信各位議員在總督施政報告中已留意到，在一九九三／九四至一九九六／九七年度期間，學校方面將會獲得 15 億元的額外資源。

公共事業公司利潤規管計劃

十六、潘國濂議員問題的譯文：隨着當局最近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訂定價格管制辦法後，香港已先後出現了三種對公用事業公司施行的利潤規管計劃，即價格管制計劃、股東基金計劃及固定資產淨值計劃。政府可否告知本局，在決定對某間公用事業公司實施其中一項規管計劃時，政府根據何種原則作出決定？

經濟司答覆的譯文：

副主席先生，根據政府的一貫政策，只要私營機構有能力提供一項必要的公共事業服務，便應讓它們這樣做，政府的干預亦應減至最低程度。我們盡可能憑藉市場力量，確保用戶以合理的價錢獲得有效及可靠的服務。不過，如果因為缺乏準競爭者或有其他實際限制而不能進行有效競爭，政府便施行監察及管制辦法，確保各公司不濫用其專營地位。

此外，當一項專營權及／或管制計劃協議需要續期時，當局會考慮轉變中的情況、經營經驗及國際趨勢，進行嚴格檢討，看看是否有引進更多競爭的餘地，以及有關的規管計劃是否仍然適當。基於這些檢討結果，政府最近決定在一九九五年開放本地電話網絡，引進競爭，並由一九九三年開始，批出非獨家專營權給中巴和城巴，在港島開辦巴士服務。

倘若監察及管制安排是有需要，這些安排會切合每間公司的特別情況來訂定。例如，兩間電力公司及主要巴士公司，均受到根據固定資產淨值（即折舊價值）制訂的管制計劃協議所管制（不過，適用於中巴的協議，將於一九九三年終止）。這樣，當局便可鼓勵這些公司作出必需的投資，以維持足夠的服務水平。

另一方面，香港空運貨站有限公司的管制計劃協議，是根據資產總值而不是資產淨值制訂。這反映該公司的主要資產是航空貨運大廈，而毋須經常作出巨額投資。

香港電話有限公司的管制計劃協議，是唯一根據股東基金而制訂的協議。這是繼一九七五年香港電話公司調查委員會調查該公司事務後制訂的協議，以協助加強該公司的財政架構。該協議獲准於一九九一年終止。

在政府作出政策決定，由一九九五年起開放本地電話服務引進競爭後，我們的結論是，香港電話公司先前的利潤管制計劃，應由一個獎勵性的價格規管計劃取代，這個做法與海外的趨勢一致。「價格上限」是一項規管措施，以獎勵有效率的服務，並透過定期檢討上限水平，將主要經營商的盈利規限在合理範圍內。新的「價格上限」制度可望於一九九三年初開始實施，之後我們會檢討這項制度的成效。

青少年犯罪問題

十七、黃偉賢議員問：政府可否告知本局：

- (a) 過去五年屯門、元朗區青少年罪犯的犯罪分類數字及年齡分佈；
- (b) 政府如何評估青少年被黑社會吸納的情況及屯門和元朗區的童黨問題；
- (c) 政府有何措施遏止黑社會力量在學校內或學校以外對青少年的影響；及
- (d) 政府有何計劃改善青少年服務，包括增加學校社工和外展社工隊，以針對青少年問題？

保安司答覆的譯文：

副主席先生，現夾附過去五年屯門及元朗區青少年罪犯的犯罪分類數字及年齡分佈。

根據警方就青少年被三合會吸納的情況及屯門和元朗區的童黨問題而作出的評估，目前並無證據顯示兩區有組織招攬學童加入三合會的情況存在。不過，現時確實有青少年涉及店舖盜竊及欺侮或恐嚇他人等罪行，而一些青少年更串成一幫人去進行上述犯罪活動。

爲遏止三合會對青少年的影響，政府會繼續在校內採取下列措施：

- (a) 派遣警察聯絡員探訪學校，向學生解釋與三合會分子交往的危險，以及如有三合會會員接觸他們，應採取什麼適當行動；
- (b) 加強警方在上課前和下課後的時間在學校附近的巡邏，以減少三合會招攬會員的機會；及
- (c) 對有三合會問題的學校，給予更大的支持。

在學校以外對付三合會所用的辦法包括教育影片、小冊子和政府宣傳短片及文告，這些均以青少年及其家長爲對象。

當局現正計劃改善爲全港青少年提供的社會福利服務。在一九九三至九四年度，當局將增加 18 名學校社會工作者、四隊外展社工隊和八名家庭生活教育工作者。

一九八八年按罪案種類及年齡組別分類的
在元朗及屯門區被捕的青少年數目

罪案種類：	地區							
	元朗				屯門			
	年齡組別			合計	年齡組別			合計
	7-11	12-13	14-15		7-11	12-13	14-15	
強姦和非禮	0	2	3	5	0	2	2	4
傷人和嚴重毆打	0	5	32	37	5	5	30	40
行劫	4	12	26	42	8	21	42	71
勒索	0	1	10	11	0	0	7	7
入屋行竊	1	6	9	16	4	12	17	33
店舖盜竊	44	46	35	125	114	74	57	245
車輛內行竊	0	9	22	31	0	0	5	5
擅自取用運輸工具	0	0	4	4	1	2	5	8
其他竊案	9	29	33	71	16	27	42	85
刑事毀壞	1	5	10	16	1	1	3	5
非法會社罪行	0	1	9	10	0	3	5	8
藏有攻擊性武器	2	2	7	11	0	5	12	17
其他	3	13	38	54	4	12	46	62
合計	64	131	238	433	153	164	273	590

一九八九年按罪案種類及年齡組別分類的
在元朗及屯門區被捕的青少年數目

罪案種類：	地區							
	元朗				屯門			
	年齡組別			合計	年齡組別			合計
	7-11	12-13	14-15		7-11	12-13	14-15	
強姦和非禮	1	1	6	8	0	0	7	7
傷人和嚴重毆打	2	7	18	27	0	8	42	50
行劫	0	13	39	52	10	28	70	108
勒索	0	1	4	5	0	6	14	20
入屋行竊	3	9	17	29	6	12	31	49
店舖盜竊	34	27	21	82	68	78	54	200
車輛內行竊	4	8	10	22	3	15	21	39
擅自取用運輸工具	0	1	9	10	0	2	3	5
其他竊案	12	35	49	96	29	42	49	120
刑事毀壞	1	5	9	15	3	3	7	13
非法會社罪行	0	18	21	39	0	3	1	4
藏有攻擊性武器	1	3	8	12	0	4	22	26
其他	2	23	67	92	11	27	47	85
合計	60	151	278	489	130	228	368	726

一九九零年按罪案種類及年齡組別分類的
在元朗及屯門區被捕的青少年數目

罪案種類：	地區							
	元朗				屯門			
	年齡組別			合計	年齡組別			合計
	7-11	12-13	14-15	合計	7-11	12-13	14-15	合計
強姦和非禮	0	4	6	10	0	3	6	9
傷人和嚴重毆打	1	13	7	21	2	18	46	66
行劫	0	4	13	17	6	26	73	105
勒索	0	0	15	15	0	3	19	22
入屋行竊	3	9	14	26	5	16	28	49
店舖盜竊	30	25	22	77	87	104	75	266
車輛內行竊	1	8	21	30	5	16	24	45
擅自取用運輸工具	0	0	3	3	0	1	4	5
其他竊案	8	25	39	72	15	22	53	90
刑事毀壞	2	2	7	11	7	8	11	26
非法會社罪行	0	3	20	23	0	6	23	29
藏有攻擊性武器	0	0	6	6	1	4	30	35
其他	2	14	41	57	16	37	63	116
合計	47	107	214	368	144	264	455	863

一九九一年按罪案種類及年齡組別分類的
在元朗及屯門區被捕的青少年數目

罪案種類：	地區							
	元朗				屯門			
	年齡組別			合計	年齡組別			合計
	7-11	12-13	14-15	合計	7-11	12-13	14-15	合計
強姦和非禮	0	0	4	4	2	5	13	20
傷人和嚴重毆打	1	5	12	18	1	13	59	73
行劫	2	17	33	52	6	47	59	112
勒索	0	1	8	9	0	7	18	25
入屋行竊	9	9	17	35	1	2	25	28
店舖盜竊	44	12	10	66	111	106	81	298
車輛內行竊	1	4	13	18	0	5	17	22
擅自取用運輸工具	0	1	6	7	0	0	6	6
其他竊案	18	31	28	77	23	52	80	155
刑事毀壞	1	0	2	3	2	1	8	11
非法會社罪行	0	0	11	11	0	2	8	10
藏有攻擊性武器	0	1	6	7	1	4	21	26
其他	2	11	40	53	8	29	91	128
合計	78	92	190	360	155	273	486	914

一九九二年（一月至九月）按罪案種類及年齡組別分類的
在元朗及屯門區被捕的青少年數目

罪案種類：	地區							
	元朗				屯門			
	年齡組別			合計	年齡組別			合計
	7-11	12-13	14-15	合計	7-11	12-13	14-15	合計
強姦和非禮	0	0	1	1	0	2	5	7
傷人和嚴重毆打	3	5	15	23	1	11	31	43
行劫	3	7	7	17	8	24	50	82
勒索	0	2	4	6	0	1	18	19
入屋行竊	0	8	8	16	8	15	17	40
店舖盜竊	24	11	6	41	51	56	72	179
車輛內行竊	1	1	4	6	2	4	14	20
擅自取用運輸工具	0	0	0	0	0	0	3	3
其他竊案	12	19	31	62	8	43	41	92
刑事毀壞	0	0	0	0	3	10	15	28
非法會社罪行	1	1	14	16	0	1	17	18
藏有攻擊性武器	0	1	9	10	1	2	4	7
其他	1	8	25	34	4	18	42	64
合計	45	63	124	232	86	187	329	602

動議

刑事訴訟程序條例

布政司提出下列動議：

（詳情請參閱會議過程正式紀錄英文本）

布政司致辭的譯文：

副主席先生，我謹依照議事程序表，動議通過我名下有關 1992 年刑事案件法律援助(修訂) (第 2 號) 規則的決議案。

根據刑事訴訟程序條例第 9A 條，首席大法官經立法局批准後，可制訂規則，釐定為法律援助受助人聘請代表律師的各級費用。現提交給各議員通過的 (修訂) 規則，目的在提高法律援助署署長在刑事案件中為法律援助受助人聘請律師的費用上限。上述費用上次在

一九九一年四月獲調整。現時由於通脹及政府為法律援助案件（尤其裁判法院及地方法院案件）聘請私人執業律師時所面臨的困難，有需要將費用再調高。財務委員會於十月十六日批准調高律師費，分兩期實施，分別由一九九二年十一月一日及一九九四年四月一日起生效。根據（修訂）規則，律師費經第一期調整後，增幅為 12.5% 至 50%。

當局曾就調高律師費的建議諮詢法律界，並獲法律界的支擡。律師費經調整後，法律援助署署長便可在刑事案件中聘請具合適經驗的律師，而律政司亦可以相同費用聘請律師代表政府出庭。

副主席先生，我謹提出動議。

動議經向本局提出，付諸表決，並獲通過。

條例草案首讀

1992 年賭博（修訂）條例草案

1992 年商船（安全）（修訂）條例草案

條例草案經過首讀，並經按照會議常規第 41(3) 條的規定，下令紀錄在案，以便二讀。

條例草案二讀

1992 年賭博（修訂）條例草案

金融司動議二讀：「一項修訂賭博條例的草案。」

金融司致辭的譯文：

副主席先生，我謹動議二讀 1992 年賭博（修訂）條例草案。

賭博（修訂）條例草案旨在使若干差價合約，例如貨幣期權證、商品期權證及指數期權證等免受賭博條例所管制。條例草案的另一目的，是就其他差價合約，即主要是交收時以現金支付買賣差價的貨品（例如以現金交收的股票或其他證券的期權），澄清現時法律上若干不明確之處。

條例草案建議使賭博條例不再適用於下列差價合約 —

(a) 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的差價合約；

- (b) 由於任何不屬保障投資者條例第 4(1)條適用範圍的廣告、邀請或文件而訂立的差價合約；
- (c) 由豁免證券商或根據證券條例註冊的證券商所訂立的差價合約；或
- (d) 由根據商品交易條例註冊的商品交易商所訂立的差價合約。

是項建議，是一項積極措施，有助發展香港成為一個具吸引力的期權證及其他差價合約市場。

條例草案獲按照會議常規第 42(3A)條的規定，提交內務委員會審議。

1992 年商船（安全）（修訂）條例草案

經濟司動議二讀：「一項修訂商船條例的草案。」

經濟司致辭的譯文：

副主席先生，我謹動議二讀 1992 年商船（安全）（修訂）條例草案。

本條例草案目的，在於為海事處處長提供所需的額外權力，以確保海上人命安全。

第一項權力是關於檢驗在香港經營而無停泊於其他港口的外國註冊客輪。

一艘客輪是否安全，視乎多項因素，包括船隻的結構狀況、阻止火勢蔓延的安排、救生設備及滅火器具、導航及通訊設備、船員人數是否足夠和能否勝任工作，以及有否定期進行緊急事故演習等。

以香港為基地、行走短程及無停泊於其他港口的外國註冊客輪，均備有按照國際海上人命安全公約而簽發的有效安全證明書。不過，我們認為基於下述多項理由，有必要進一步保障這些船隻的安全。

首先，這些船隻遠離其船籍國管理機構的監管。這些管理機構由於地點所限，可能無法確保船隻達到公約所規定的安全標準。

其次，這些船隻事實上是在本港經營，並接載大量香港乘客。這些乘客自然希望政府採取積極措施，確保他們的安全。

另一個問題是，根據國際海上人命安全公約而簽發的證明書，只對由一個港口到另一個港口的國際航線有效。這些證明書用於非國際航線是否仍然有效，則成疑問。

本港現行條例，並未解決這個不明確之處，因為條例沒有區別行走國際航線及非國際航線的船隻。

條例草案的第一個目的，是明確地授予海事處處長特定權力，對從香港啓程行走非國際航線的外國註冊船隻進行安全檢驗，藉此消除這些法律上不明確之處。

條例草案的第二個目的，是授權海事處處長，規定下述船隻在出海前，須出示證明書或證明文件 —

- (a) 500 噸以下貨船，須確保它們符合適用於此等噸位船隻的香港安全標準；及
- (b) 註冊國家並非國際海上人命安全公約締約國的 500 噸或以上的貨船，須證明符合相等的安全標準。

根據現行條例，此等船隻在離港前毋須提供任何安全證明。作為一個負責任的海事管理機構，我們相信我們有責任確保此等船隻，與國際海上人命安全公約所適用的船隻一樣，符合相等的安全標準。實際上，多年來我們已取得此等船長的合作，以行政手法檢查船隻的證明書。本條例草案旨在使現行做法正式化。

條例草案獲按照會議常規第 42(3A)條的規定，提交內務委員會審議。

議員動議

致謝動議

恢復辯論於一九九二年十月二十一日提出的動議

財政司致辭的譯文：

副主席先生，自從總督定出我們的未來五年大計之後，這是我首次對本局致辭，因此我想首先強調本港令人注目的經濟實力。由於我們具備這種經濟實力，施政報告才可如此充滿信心和明確地開列雄心萬丈的長遠策略。

當世界大部份地區仍受到衰退及失業帶來的困難影響時，本港慶幸仍欣欣向榮。最新貿易數字顯示，我們的出口總額增長 21%。本港經濟根基雄厚；我們的經濟在穩固的基礎上不斷發展，為社會帶來更大繁榮。

昨日公布的九月份通脹數字，必須以這種背景來觀看。物價上漲當然影響民生。各位議員的關注是可以理解的 — 而我稍後會更詳細談論這點。但我們必須仍然把當前的甲類消費物價指數，與健全的增長和充分就業，一起視作本港整體經濟狀況的一部份，以及視作較不幸人士提供的更強大安全網。

就是特別因為有這種強勁的經濟增長，我們才可以充滿信心地將公營部門開支，計劃為每年有大約 5% 的實質增幅。此外，我們當然亦已把握一筆為數最少 60 億元的「意外」盈餘所帶來的機會，增加某些主要範疇，特別是社會福利及環境方面的撥款。

因此，各項增加社會服務的建議，都是我們負擔得起的。我們的中期預測，是以開支增長 5% 作為依據，並且清楚顯示出，以現金流量而言，這些建議是我們明顯負擔得起的，我們無須在稅項及其他收入方面作出重大改變，而且仍可在儲備內留有充裕餘量。

在這次辯論中，很多講者都促請當局以審慎的態度控制開支，並且嚴格遵守我們的主要預算準則，即是使開支增長與經濟增長一致。可惜這些講者之中，很多幾乎隨即列出多個其他項目，希望能動用納稅人的金錢來進行。實際上，有些人似乎相信，倘若施政報告沒有提到某一項目，這項目便自然會得不到關注或撥款。事實當然是，如果要施政報告做到這樣詳盡的話，我估計便會是現時長度的二至三倍。無論如何，這類意見是不切實的。政府所着眼的是取捨、是先後次序，是決定哪些範疇值得分配較多的撥款。施政報告正是反映出這種判斷能力。

此外，施政報告中所反映的先後次序，並非憑空捏造。它們是以我在本年七月就下一財政預算案的開支建議向立法局議員徵詢意見後所訂出的先後次序作為依據的。

然而，我明白議員籲請當局繼續控制開支的動機。這個要求不用說是我早已放在心上的。為避免任何疑慮，我樂意重申，我們像以往一樣，承擔維持公共開支增長與經濟增長一致。

有些議員評論，施政報告只是一份花錢的購物清單，缺乏策略。當然，事實恰好相反。施政報告最特出之處，就是在開支建議方面，對主要政策作出長遠考慮，着眼點跨越下一個財政年度而包括直至一九九六／九七的財政年度。更重要的，它完全不是只由一小撮官員集合而成的購物清單。大部份議員及大部份曾參與主要諮詢委員會工作的人士都知道，主要建議事實上是經過周詳考慮，及根據各諮詢團體和類似機構商討後的意見而制訂，然後刊載在各綠皮書及白皮書內，特別是康復政策及服務綠皮書、社會福利白皮書、及教育統籌委員會發表的連串報告書。正如我先前所說，有關建議都反映出各位議員就各項開支的先後次序向我提供的意見。我們必須清楚：這些都是經過深思熟慮及確實根據社會及本局議員本身意見而制訂的策略計劃。

有幾位議員反而關注我們的計劃似乎並未跨越一九九七年。我亦打算談談這點。我們現時的正常財政計劃期，剛巧做到一九九六至九七財政年度。不過，我們的計劃有大部份當然遠遠超越一九九七年。因此，我們切勿以為計劃會突然止於該日。我們的目光遠遠深入下個世紀。

此外，有兩個重點須予澄清。第一個誤會，是有人認為這些建議實際上並無新意。這個說法極為誤導。事實上，以往我們所採用的，是一種我個人認為並不可取的方法。這個方法，可望現告完結。我所指的方法，是在有關方面同意撥款前，便公布政策建議，當然是

連同一項很多人都置若罔聞的警告 —— 就是建議是否採納，視乎是否獲得撥款而定。我可以對各位說，為某項已經透過這種有保留的方法公布的建議而作出撥款承擔，實在是一項新穎的手法。我們現時所做的，也是新方法，就是對施政報告所提及主要政策範疇，作出絕不含糊的撥款承擔。不單如此，我們亦已更進一步，尤以對康復範疇為然，我們已將達到主要目標的時間，大大提前。

第二，施政報告內有關未來五年社會服務開支的增長，可惜仍有幾名議員顯然對這些數字的意思感到混淆，幸好這個情況沒有上一次預算案辯論那麼嚴重。以社會服務開支會增加 26% 這句話為例，正如施政報告所說，這是實質的增長。這絕對不是像某位議員所說，通脹會抵銷了這 26% 的大部份。我重覆，這種看法是對實質增長的意義完全誤解。更令人困惑的，就是有一位議員評論，公共援助的增加並不能追上通貨膨脹。我懇請他仔細閱讀施政報告，因為文內清楚指出，有關的公共援助增加，是實質的增加，除此之外，仍有每年因應通脹所作的正常調整。

我現在轉談通貨膨脹問題。本局議員對通脹的關注是可以理解的，我亦深有同感。但是我們必須講求實際，正如我過去重覆說過，而本局一位議員在一項徹底的經濟分析中亦明確指出，解決通脹問題，並沒有任何快捷簡單的方法。我實在渴望有這種方法。雖然多位議員要求採取行動，對付這問題，但具體的解決方法，仍然付諸闕如。至於與美元聯繫的問題，我暫時不談，稍後再作評論。

事實是，而我相信現在一般人士也承認，我們的通貨膨脹主要成因，是由於本港及南中國兩地的經濟增長，對有限的資源供應產生強大的需求所致。我們會繼續採取措施，盡量壓抑這些通脹壓力。

現時我們正從多個方面對付通脹：

- 我們正嚴格控制公共開支。
- 我們正致力改善公營部門的效率及提高其生產力。
- 我們正透過擴大的再培訓計劃及選擇性輸入外地勞工，以增加勞工的供應。
- 我們正在教育方面作大量投資，以求在長遠而言，再提高我們勞動力的生產力。
- 我們已採取一連串措施，打擊住宅物業的投機活動，這些措施已收到明顯的冷卻市場效果。
- 我們已決定為夾心階層推出一項新的中等入息家庭房屋計劃。
- 我們已宣布實質提高我們的社會保障金額。

但我不敢說這些措施可大大減低通脹。我相信我們預測今年的通脹率為 9.5% 是實際的。

聯繫匯率雖然受到本局及社會人士的廣泛支持，仍有一兩位議員再度將它和通貨膨脹相提並論。我們必須面對一個事實，聯繫匯率並不是 — 我再說一次，並不是通貨膨脹的原因。港元的水平，及受港元間接影響的入口價格，並不是影響通脹的主要因素。還有，批評聯繫匯率的人士並非時常明確表示，他們想用什麼來替代聯繫匯率。將港元與一些其他貨幣、或與一籃子的貨幣聯繫，仍會限制我們運用利率這件武器的自由。而我亦相信，沒有人會將浮動匯率當作一項認真的選擇。總而言之，為了避免疑慮，我在此重覆一次，我們對聯繫匯率所持的立場，是堅定不變的。

關於新的香港金融管理局，一般的意見都是積極的，我對此深感鼓舞。不過，對於少數希望我們更進一步，把管理局變成更像一間獨立中央銀行的議員，我會令他們失望。我們的本意並非像他們所期望的。該局仍會完全置於我的控制之下。當所需的條例草案在下月提交本局時，各位議員當有機會更詳細研究這項建議。

一位議員對中國物業市場迅速增長表示關注，對於保障香港準買家的利益，尤為關注。對此我亦有同感。消費者委員會剛發表了十分有用的指引，對於有意購買此類樓宇的人士，應有幫助。我歡迎消委會這樣做，並建議準買家在行動前細讀這份指引。

一些議員對機場核心計劃發表評論。我不打算詳述與中國的會談，但我會強調，與中國達成合理可行的協議，仍然是我們的首要工作。

工務司將會闡述我們在政府工程方面的成績。我只打算在此說明，一批總值約 190 億元的工程合約，已經依時進行，亦未超出預算 — 不論以任何地方的標準來說，這都是一項超卓的成就。我認為那些促請我們加倍注意機場及機場鐵路成本或提高成本效益的人士，應該留意這些成就。

我們亦須緊記，以上一批相關的工程如何與香港未來發展配合。機場核心計劃並非脫離本港各經濟環節。相反地，由於香港經濟情況特殊，尤其容易受到外來因素影響，這些計劃對本港強勁蓬勃的經濟前景極為重要。

如果沒有高效率的海空和其他通訊及運輸設施，本港不能維持站於世界貿易地區的前列。在規劃機場和其他計劃的前景時，我們必須緊記這點。於此我們可以窺見本港的將來，我們切不可忽視。

最後，有些議員提醒我有關我在結束上次預算案辯論時所作的承諾。我的承諾是，假如我們的財政狀況繼續穩健（直至今日為止仍是如此），我會在下個預算案內提高薪俸稅免稅額及改善稅級。我可以向各位保證，我沒有忘記上述承諾。有關的細節，當然要等待來年的預算案公布。不過，我會在接着的兩個星期內，分開八組會見所有議員，聽取他們對下個預算案關於徵稅建議和工務開支的意見。我深信這種持續的對話，會有助我制訂明年

預算案的各項建議，正如我較早前就開支，特別是經常開支的先後次序與各位議員進行的對話，亦有助總督施政報告內各項建議的訂定。

總結而言，我向本局推薦整份總督施政報告。

副主席先生，我謹此陳辭，支持當前動議。

工商司致辭的譯文：

副主席先生，關於政府應如何着手發展一套全面的競爭政策，我們聽到了截然不同的意見。一方面，有人說不應採取歪曲市場及資源分配的政府干預或立法干預辦法，因為這樣會扼殺企業及減慢經濟增長。但另一方面，有人說應訂立反壟斷、保障消費者及公平合約的法律，令消費者可得到公平交易。

我認為值得注意的，是這些分歧意見全都是有關香港應採取甚麼管制架構，或用什麼方法來促進競爭。不過，目標或最終目的卻沒有不同，都是為消費者提供更大保障。

促進競爭及為消費者提供更大保障，未必一定要通過壓抑商業增長來達到目的。這點可由電訊業及公共交通業方面得到證明。關於前者，政府最近已接受額外本地固定電訊網絡牌照的申請。這些行將發出的牌照，將與香港電話公司的牌照進行競爭，最初是提供數據和傳真服務，而在電話公司的本地固定網絡電話服務專營權於一九九五年屆滿後，更將這項服務納入業務範圍之內。在公共交通方面，當局亦在情況有此需要時引進健康而受監管的競爭。因此，當局最近已透過競爭性投標方式，批出新的巴士專營權給一個新的經營商，經營港島區 26 條巴士線。

政府在發展全面的競爭政策時，將會繼續以上述措施為基礎。在目前起初發展階段，我們將會研究範圍廣泛的問題，包括例如什麼競爭政策才最切合我們的情況。

我們對以上問題抱開放的態度。在研究的過程中，我們定會顧及在本局發表的意見，及各位議員往後希望提出的任何進一步意見。我想向各位議員保證，除了總督商務委員會外，當局亦會諮詢其他有關機構，例如消費者委員會。

副主席先生，我留意到本局部份議員關注，以總督商務委員會現時的結構來看，是不足以配合制訂全面競爭政策所需的。我明白導致這種關注的想法，但我相信我們毋須過分憂慮，因為一個公平競爭的交易環境，對一切行業，無論大小，都至為重要。同時，在鑑別可能影響商界所提出各種意見的經濟利益方面，我們也不應低估總督的能力。

政府非常感謝各位議員對總督商務委員會所表示的關注。雖然很多議員稱讚總督的倡議，亦有議員懷疑委員會與其他諮詢機構之間可能存在功能重疊及統籌的問題。這些顧慮都是理論性多於實際性。

有關可能存在的功能重疊問題，由於總督商務委員會的成立，是使總督可以聽取較現時更廣泛更深入的意見，因此，認為委員會將取代現有的任何諮詢機構或把委員會視作政府諮詢商業及有關事宜的唯一機構，都是不正確的。各諮詢機構之間的協調，亦不會成為問題，因為不同諮詢機構的意見，都傳到以總督為首的政府當局，同時，各種政策亦是根據所收集的意見而制訂。

此外，議員對總督商務委員會的組成表示關注，特別是該委員會沒有來自例如勞工界及學術界等非商界的代表。關於此點，我想再向各位議員提出保證。各位議員當然知道，許多諮詢機構已有多個界別代表。這些機構為政府及總督提供寶貴的意見，並會繼續這樣做。當局完全無意迴避這個現行的諮詢網絡。總督商務委員會將作為求取商界專家意見的額外來源。總督商務委員會沒有非商界成員，並不表示他們的意見不重要或會被忽視。事實完全相反。當一項政策或建議影響這些界別的特定利益時，政府會繼續徵詢它們及其他諮詢機構的意見。

在答覆議員對總督商務委員會缺乏小商業代表所表示的關注時，我要向各議員保證，總督在這方面抱開放態度。總督商務委員會的組織及成員，沒有理由不隨著時間而改變，以反映不同的環境及需要。

至於本港的工業政策，部份議員認為，政府應推展一套更積極的政策，支持工業及科技發展。總督在施政報告中已清楚表示，香港政府不能夠資助商業，亦不能夠為業績欠佳的公司提供「安全網」。我們決定讓市場力量自由運作，這是令本港工業過去茁壯成長的原因；我們亦會充分利用開放中國市場所提供的機會。

儘管如此，我們亦承擔協助工業界憑着本身的努力去改善質素、效率以及工業科技的發展和應用。我們利用一系列的政策和措施，來進行這些工作。這些政策和措施中，有些並非專為工業界而設，但對協助廠商達到他們的目標有重大作用。例如，低而穩定的稅率，可為考慮在研究和發展方面投資的廠商，提供理想的環境。高質素的教育及訓練，更為科技密集的公司提供所需的人力資源。

不過，除了在整體上為商業保持良好的環境外，政府亦在特為幫助工業提升而進行的計劃方面，作重大投資。讓我舉出一些例子：

- * 我們現有的兩個工業邨，能夠滿足為香港帶來創新或更佳技術或產品的公司的需求。在將軍澳發展第三個工業邨的工程，現已展開。
- * 僱用約 500 名員工的香港生產力促進局，為廠商提供廣泛的服務，幫助他們促進生產力及提升技術。
- * 新設的工業技術中心，建築工程經已展開。該中心將會為以技術為本的新業務提供用地。

- * 當局已撥款二億元，投資於工業領域內的應用研究及發展。
- * 工業署推行外來投資計劃，目的是吸引能為香港引進有用及適合的技術的海外投資者。

我們推行特別為支援工業而設計的計劃，表明了我們重視這極為重要的經濟環節。同時，我還想補充一點，我們對於如何支援工業及支援程度的想法，絕不是固定不變的。

今年較早時成立的工業及科技發展局，將向政府建議提供支援的最收效方法，以及應考慮的額外措施。僅舉一例來說，發展局在考慮現正進行的顧問研究結果後，便會就本港是否需要興建科學園的問題，向政府提出建議。

規劃環境地政司致辭的譯文：

副主席先生，很久以前，在遙遠的地方，有一個年輕的小伙子經常在想，究竟伊索與自己的伊信家族是否有某種聯繫呢（眾笑）？聽起來這兩個名字也許有點關係，但結果發覺並無其事。因此，我今午不會東拉西扯，說寓言，講神話。我會闡釋一些關於房屋、規劃、環境與保護的確定事實和目標，但在每一方面，我都盼望有愉快的結局。

公共房屋

有些議員指總督施政報告沒有顧及低收入人士的房屋需要。讓我澄清一點，政府當局對公共房屋計劃的承擔是一如以往般堅穩的。長遠房屋策略以需求作主導。截至一九九零至九一年度為止的五年內，公營部門興建了 225,100 個居住單位，與 226,000 個居住單位的目標十分接近。未來八年，每年平均將會興建 40,000 個居住單位。這項成績是不容輕視的；環顧全球，這實在是一項值得驚嘆的成就，很多人都慕名而來，親自察看如何做得到，以及如何可以仿效。

儘管如此，我們認為，房屋供應應予以調整，以反映不斷轉變的情況，而房屋委員會已一直有這樣做。舉例來說，在過去三年的周年檢討中，有關方面發覺有需要興建更多公共房屋單位，以配合不斷轉變的需求和經濟能力。因此，在一九九零年，建屋指標增加了 12,000 個單位，一九九一年增加了 9,000 個，而一九九二年則增加 21,200 個。

那些對我們在公共房屋方面的承諾有懷疑的人士，或許可以細想一個事實，就是房屋委員會在未來五年，將會動用超過 400 億元，作為非經常開支，以提供更多的居所。在這段期間興建的接近 200,000 個新單位，可以為約 650,000 人提供新居所。當局在興建公屋單位方面維持這個水平的同時，亦會進行清拆及重建工作。根據整體重建計劃，房屋委員會已成功地重新安置所有第一和二型，以及部份第三至六型屋邨的 122,800 個住戶。在未來的五年裏，房屋委員會亦計劃透過重建，為臨時房屋區和寮屋區的 113,500 個家庭提供安置。此外，房屋委員會亦會繼續將每年三分之一的配屋額，撥給登記冊上輪候公屋的申請人。這些都是我們訂下的實際而可達致的目標。

我們曾在一九八五年作出估計，在全港所有住戶中，有 30% 的住戶的居住情況未如理想。這個百分率在去年下降至大約 17%。至於仍在擠迫環境下居住的公屋住戶，已從一九八二年的 29% 下降至 5% 左右。自一九八八年實施「長遠房屋策略」以來，公屋住戶的租金與入息比例中位數一直維持在 7% 左右。最近，房屋委員會已通過一些新措施，為繳租真正有困難的住戶提供租金寬惠。當局在釐定最近一期發售的居者有其屋單位的樓價時，所採用的折扣率為市值的 45%。因此，差不多全部居屋單位，都是在那些月入略低於 18,000 元的家庭的負擔能力以內，而 50% 的單位，亦在入息為 14,000 元的家庭的負擔能力以內。

副主席先生，我所提供的數字清楚帶出一項訊息，就是我們的房屋政策已有成果，並會在未來歲月裏改善更多人的生活質素。無可否認，面前仍然有很多挑戰，特別是在為老人、因重建被迫搬遷的單身人士，以及居住環境惡劣的寮屋居民等改善房屋機會方面。就此點，我非常感謝議員提出建議；這些建議將會在日後的策略檢討中受到考慮。我知道房屋委員會亦經常樂意聽取有建設性的創新意見，並會作出回應。

夾心階層的房屋問題

關於夾心階層房屋計劃，我應該首先指出，我們的建議主要是根據過去五個月來本局議員發表的意見和很多其他人士來信或親自向我們表達的意見而制訂的。我們用以界定夾心階層的收入等級，及我們訂立每年提供 5,000 個單位的目標，特別獲得廣泛贊同。

然而，現在有部份議員質疑這些單位的數目是否足夠。副主席先生，40,000 至 45,000 個家庭這個目標，是根據可從統計處獲得的最詳盡資料計算出來的。這個數字雖然只能作為一個指標，但卻是一個合理的指標。有人認為，夾心階層人士的數目到了一九九七年會有增加；這個看法最低限度值得商榷。我們必須以正確和極審慎的態度來看任何這類性質的推算。收入水平是會改變的。市場情況和市民自置居所的情況也一樣。此外，我們亦有需要使這項計劃與居者有其屋計劃的入息限額互相配合，而入息限額是會隨着時間而更改的。單是假設夾心階層人士的數目會直線增加，而不考慮到各項會令目標改變的因素，實有把事情過於簡化的危險。

由於需要靈活處理，政府當局認為必須定期檢討計劃。就現時來說，我們認為每年供應 5,000 單位的目標亦算恰當。臨時計劃旨在使計劃得以「從速開始」，以及提供一些單位給想早日置業的人士，以免他們要等到根據計劃興建的單位落成後才能如願以償。臨時計劃所涉及的只是少量單位，因為從市場上購買過量的單位會大大削減市場上的供應，並且令市場情況失實，同時對資源亦有很大的影響。為長遠計劃釐定的每年興建單位數量，不僅反映我們就所需數量達成的一致意見，而且是根據一個原則訂定的。這個原則就是不影響公共房屋計劃或其他用途所需土地的供應。我們必須取得平衡。

我們建議的細節仍在擬訂中，當局亦會顧及本局及市民大眾的意見。我們打算在訂定樓價時，會顧及市民的負擔能力。當局在釐訂居者有其屋價格時，也是這樣做。每期推出的居屋都是超額認購，申請數目超出推出單位數目多倍。由於夾心階層的入息較居者有其屋

申請人高，他們至少應可在每月入息中付出相同比例的款項，作為樓宇按揭供款。當然，我們須清楚確定如何透過與房屋協會訂定的合約安排，把計劃付諸實行和進行監察。房屋協會的服務，歷史悠久，我確信它在向市民和客戶負責方面應可符合基本要求，不會有任何困難。

最後，我應該提出，政府當局會考慮其他可行的辦法，包括例如徵收資本增益稅及給予按揭款項免稅的財政措施。不過，這些措施將違反香港的簡單、無厚此薄彼的低稅制。我們亦已得到結論，認為這些措施不會令樓價下降，反而會鼓勵市場有更大需求，並且進一步推高物業價格。

規劃事宜

我現在轉而談談規劃事宜。正如各位曾就推行都會計劃發表意見的議員所知，都會計劃選定的策略，是一個有關土地用途、運輸及環境的規劃架構，根據這個架構，都會區可以進行重建。這項策略本身並不是一個重建計劃，但它確實為進行這類重建而訂定了目標和指引。都會計劃確認都會區以外地區的存在，以及這些地區對都會計劃的影響。上述的關係和這項計劃與港口及機場發展策略的聯繫，現在正好並且將會在全港發展策略檢討過程中加以研究。

都會計劃描述的策略概念必須轉化為詳細圖則和發展計劃。為此，當局現正於廣泛的地區層面上制訂發展綱領，訂定土地用途的一般模式、建築密度和行動區。現正優先制定的是荃灣－葵青、東南九龍及西九龍的發展綱領。西九龍的發展綱領快將完成，其餘兩份發展綱領，則預期會在一九九三年上半年內完成。

鑑於有一位議員強調需要為香港擬訂一套綜合策略計劃，因此，現在也許是把全港發展策略再拿出來的時候了。人們都很善忘，而且期間一直都有不少其他的發展。不過，政府在八十年代初期制定的全港發展策略，就是為上述目的而制訂的。我們現正修訂這套策略，以顧及港口及機場發展策略、都會計劃，以及香港和華南地區近期的基建發展。當局會特別注意對工業用地和儲物區的需求，以及港口擴展和策略性運輸的需要，特別是更多通往港口、機場或商業中心的越境客運和貨運道路和鐵路的需要。這項檢討預期會在明年內完成，當局並會為由現在至二零一年全港的發展，制定一個土地用途及運輸規劃架構。

各位議員曾經提到本港各項城市規劃機制。城市規劃不再是只有發展商、規劃師、建築師、工程師及其他專業人士才感興趣的題目。多年來，這個重要的題目日漸受到市民關注，本年初就城市規劃條例檢討完成的諮詢程序中，接獲眾多詳盡意見，便足以證明這點。鑑於這個題目內容複雜且涉及專門技術，我相信如果以白紙條例草案的形式，載列諮詢工作所得的結論，市民會覺得更容易理解。我們的目標是在明年年中提出該條例草案，供市民考慮。

保護自然環境

我要多謝議員對保護自然環境的關注和興趣，而這亦反映近年公眾人士對這個問題日趨增強的意識。我們在這方面並非毫無成果，舉例來說：我們擁有佔本港土地 40% 的郊野公園和特別區；我們已劃定的 50 個具特別科學研究價值地區；每年栽種的 100 萬棵樹和數以百萬計的灌木；保護野生動物和稀有動植物；以及我們最近在米埔沼澤區宣布設立的兩個緩衝區。當局正着手興建本港第一個海上公園和保護區，並採取措施，減少使用硬木材作為建築材料。此外，政府當局亦正考慮在里約熱內盧舉行的地球高峰會所簽訂的生物多元化公約的細則，以及在本港實施的問題。

副主席先生，經濟和人口壓力所帶來的發展需要，跟那些或許是我們對保護自然環境必然會抱有的期望，難免會在需求方面互相競爭，尤其是在香港這樣細小而人煙稠密的地方。我們必須盡量在兩者之間取得平衡。透過現已擴大至包括全港的各個層面的策略性和城市規劃過程，以及為了在上述過程中貫徹和改善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而作出的各項安排，我們已漸漸取得平衡。

環境

至於環境方面，多位議員致辭時都提到環境問題，並談到環境這個極廣泛問題的不同方面，這點令我感到十分鼓舞。副主席先生，我希望盡量去談所提出的各方面問題，我首先談的，是水污染問題，這或許也是最迫切的問題。

總督先生已在施政報告中清楚指出，控制水污染的計劃，比處理別的環境問題的其他現有計劃，需要較長的時間推行。儘管如此，我們仍然決心盡快令本港主要海港的嚴重污染情況消失。為此，除了現有的大約九億元撥款外，當局將會從資本投資基金中，撥出不少於 30 億元，以便優先進行為市區主要地方提供污水排放服務的工作。其後分期進行的工作包括為港島區提供污水收集、處理及排放系統，以及敷設一條長的排水管，將從市區主要地方收集然後經過處理的污水，安全地排放入大海。這些工程的策劃工作，包括一條長的排水管的初步設計經已展開。我們現正與中國當局磋商有關如何安排把污水排放入大海的技術問題，以及進行聯合勘察，以決定排水管的定線。雖然全面實施如此龐大的計劃，無疑是一個長遠的目標，不過，我們仍會對這策略作出整體考慮。

有關污水服務收費問題，當局現正制訂計劃，對污染水質的人士收取些少費用。在訂定收費及推行計劃前，當局打算先安排一段適當時間，向市民進行諮詢。諮詢工作預期在年終前展開。

我必須指出，這些措施並非我們消除水質污染問題的全部工作範圍。在工程方面，政府雖決意優先進行污水策略計劃，但這並不表示其他污水計劃會停頓下來。事實正好相反，多個主要污水工程正着手在新界進行。在主要市區範圍以外，正在進行的污水工程計劃計有：耗資 11 億元的新界西北區污水收集與處理工程、耗資 9.3 億元的吐露港污水輸出計劃、及耗資 8.4 億元的將軍澳污水處理及排放計劃。

立法方面，我們建議修訂水污染管制條例，規定各建築物須接駁我們現時敷設的新公共污水渠；並加強管制私人污水處理設施的操作，防止它們像目前多數污水處理設施一樣，造成水質污染。這些修訂，應於短期內提交本局。最後，水質管制區計劃現正分期推行。當局已宣佈劃定七個管制區，並已成功執行規定。另有兩個新管制區，包括維多利亞港部份範圍的東緩衝區及西緩衝區，將於一九九三年六月宣布實施，而有關維多利亞港的餘下範圍，亦應快將公布為管制區，以完成全面水質管制。

我現在轉談我們處理固體廢物的計劃。這些計劃的實施，依賴在環保上可接受而具成本效益的廢物處理設施，這些設施的核心部份，是三個策略性堆填區，由一個垃圾轉運站網絡支援。推行這些計劃，將容許我們關閉焚化爐和較舊的堆填區。這些設施，不再是環保上可以接受，而對附近居民亦有影響。此外，將於明年初啓用的化學廢物處理設施，連同現在實施的化學廢物管制，將提供一個解決方法，解決長期以來將有毒廢物經過本港的污水渠和排水道排入維多利亞港的問題。

我們所有新設施，將會按照極高的環保標準運作。這些標準，載列於合約條款內供經營者遵守，在適當情況下，並載列於工作守則內供使用者參考。雖然沒有人會喜歡他的後院附近有廢物處理設施，但是，到現時為止，市民對這些設施的選址都給予良好合作，我相信這是由於我們曾向可能受影響的市民諮詢，以及所規定的環保操作標準是定於極高水平。

但是，我們仍需要找尋方法，以減少廢物，或以環保上可接受的方式，去處理廢物而毋須不必要的使用珍貴的處理設施。在這方面，數位議員強調有需要實行循環再造及盡量減少廢物。雖然我不認為政府直接參與的循環再造活動，能夠在爭取新資源方面得到任何優先，我們仍致力鼓勵使用再造物料及盡量減少廢物。公營部門方面，已實行若干措施。例如，大部份政府辦事處及部份房屋委員會屋邨都已積極推行廢紙回收計劃。私營部門方面，以世界的標準來衡量，本港的表現亦非常良好。私營公司透過各種不同方法，回收約 30% 的城市廢物，這等於減少需要處理的廢物約 30%。回收的廢物，大部份出口至區內其他地方循環再造，而本港去年由這來源所得的收入達 22 億元。同時，私營部門的回收行業亦正進行新計劃，回收鐳射打印機墨筒；玻璃瓶；重金屬如鎳、銅、及絡；以及建築業用的鋼枝。假如有關人士覺得政府可透過某些實際方法支援他們的工作，而又會收到實效的，我們將樂於考慮他們的意見。

要在循環再造及盡量減少廢物方面取得成績，我們十分需要市民合作，亦需向他們進行教育。有人認為，政府未能向市民灌輸及呼籲環保的重要性。這種說法，我不贊同；我認為自一九八九年六月本港發表首份環境白皮書以來，政府已經進行不少提高本港環境意識的工作。這些工作，將會繼續進行。在財政而言，政府的環保宣傳開支，由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的 40 萬元，增至一九九一至九二年度的 170 萬元。在教育宣傳而言，環境保護運動委員會大力提高環保意識，並已舉辦若干環保節日及運動，包括每年一度的環保節。此外，該委員會亦發展一個環保數據庫，供本港綠色團體使用，而市民亦可透過這些團體使用數據庫。今年，該委員會亦為小型廠商印製一份環保小冊，說明如何以成本不大、佔廠地不多的方法，保護環境。

一份有關環境教育措施的詳盡聲明，已於一九九二年四月九日提交本局，我不會在此重覆。我要說的是，環境教育是學校課程中的重要項目，而教育署非常關注環境教育在學校的進展。環境保護署在這方面亦非常積極，而且計劃明年在舊灣仔郵政局開設環境資源中心。此外，該署透過其詳盡的年報及所出版的其他刊物，以及由該署署長及員工主持的講座及招待會，提供大量有關環境的資料。各個綠色團體及傳媒在向市民灌輸環境問題知識及資料方面，亦擔當積極和重要的角色。政府當局，對這一切表示歡迎，並且覺得我們的環境資料，絕不貧乏。

公眾對環境問題的意識，曾在另一種形式 — 環境影響評估及是否需要將其公開的問題中加以討論。副主席先生，制訂環境影響評估，實際上已成為所有重要的私營和公營機構發展計劃的標準規定。我們認為，主要公共工程的環境影響評估報告，應向市民公開。有關方面亦會就主要工程的環境影響評估，向環境污染問題諮詢委員會及有關的區議會徵詢意見。我們現正考慮應否賦予環境影響評估程序法定效力。關於特別引人關注的西九龍填海工程，我可以證實，西九龍填海工程的環境規劃辦事處 — 令人難忘的英文簡稱 ENPO — 於十月一日成立後，已就該工程對環境的影響，安排妥善的環境監察。

我們處理空氣及噪音污染的工作，亦取得穩定進展。除總督施政報告中提到的二氧化硫水平大幅降低外，我們正以多種方法對付空氣污染問題。今年六月提交本局的空氣污染管制（修訂）條例草案，建議擴大對指定工序的管制，以進一步對付空氣污染的問題。此外，該條例草案亦建議處理石棉的措施，雖然無鉛汽油已成功推出，但汽車廢氣造成的空氣污染，仍然是難以消除的滋擾，必須另尋措施對付這個問題。因此，我打算重新研究這個問題，並在新一年度再諮詢環境污染問題諮詢委員會。最近，成立一個工作小組，從污染及能源效率的角度，就電動汽車在香港可能發揮的作用，提供意見。

副主席先生，我們亦必須盡力使香港成為一個較寧靜的城市。儘管赤鱲角新機場啓用時將大大紓緩噪音對很多市區居民的影響，當局仍須制訂其他措施，以管制噪音。因此，當局在一九八九年十一月執行建築噪音的管制後，即繼續草擬噪音管制（修訂）條例草案及有關規例。新條例草案旨在管制幾種機動設備及建築工程。此外，道路交通條例的一項修訂，將於下月提交本局。該項修訂將授權運輸署署長以環保理由實施交通管理計劃。當局亦正利用工程技術解決噪音污染的問題。一九九二至九三年度，當局將根據學校隔聲計劃再為 25 間學校提供雙層玻璃及空氣調節，更會在九龍及新界另外八段路面，重新鋪設低噪音物料。

有人曾建議，應給予工業家稅項獎勵，以協助他們符合環境法例的要求，或如果他們重視環境保護，則為他們提供稅項寬減。但事實上，以本港現時的低稅率來說，並無多大餘地有效地實行上述獎勵或寬減措施。不過，我們同意，應對已顯示出高度環保意識的公司，給予嘉獎。各位議員或許會記得，我們在本年三月二十日宣布在總督工業獎下增設一項新的環保成就獎。這個獎項會根據私營機構環境問題委員會及貿易發展局所作的建議頒發，首批獎項將於十二月九日由總督頒發。

政府當局亦同意，工業界可能需要協助，以符合環保規定。工業署署長已委任顧問，就可能需要的措施，提供意見。不過，我們確實期望工業界履行其環保責任，並且遵守環境法例。為此，現正提高環境條例的罰則，使切合時宜，並且更準確地反映出對付破壞環境的成本，以及使高級行政人員更直接對其公司所造成的污染負起責任。這是大多數已發展地區現時的標準法例規定，香港在這方面應屬於這類地區。本港已有一段非常長的寬限期。

副主席先生，雖然要做的事情還有很多，但本港在有效推行環境保護的計劃方面，已奠下穩固的基礎，而且已取得很好的成績。不過，在響應總督的呼籲，研究其他可能的環保措施的過程中，我相信我們跟着要研究的，應是一九八九年白皮書要點所在的緊急行動計劃以外的事項。我所指的是，本年六月在里約熱內盧舉行的地球高峰會所帶來的責任，本港應如何履行的問題；關於能持續發展的概念；關於需要考慮地球氣溫上升現象的問題，及香港在這方面所能做的事情；以及需要使香港更有效率使用能源的問題。副主席先生，我打算將這些事項，以及其他可能因公眾諮詢及辯論而帶出的問題，納入一九八九年白皮書的第二次檢討的範圍內。該項檢討的結果將於明年公布。謝謝。

工務司致辭的譯文：

副主席先生，如果要經濟增長持續不停，便必須有計劃地進行資本投資，發展輔助基礎建設。如果兩者之間的關係還需要什麼證明的話，香港的歷史便是明證。全香港一直以來，由人煙稠密的市區，以至處於較偏遠地區的新市鎮，建築工程實際上從無間斷，而所得的成就更是舉世矚目。

在回應各位議員提出的部份問題前，我想先借用總督先生的說話：「我們會繼續為將來而建設。」由一九九二至九三年度以至一九九六年至九七年度這五年內，政府在工務計劃的基建工程方面會動用共 780 億元（按一九九二年三月的價格計算）；此外新機場核心工程計劃下的七個項目現正動用 430 億元（按一九九一年三月價格計算）。

單是那 780 億元與新機場核心工程計劃無關的預算開支，便已高出過去五年工務實質開支 44%，也大約是政府未來五年基本工程預測開支總額的四分之三，這一點我已向本局解釋過。

我們將會藉填海來增加土地資源、改善排水系統和污水處理設施、改善港口設施和運輸網絡，以及提供更多衛生、教育和社區設施。在經濟和社會基礎建設所作的投資，將可增強我們經濟體系的競爭能力，並改善我們的生活質素。

目前，在策劃、研究和建造等不同階段的工務計劃超過 2000 項（合約價值在 1000 萬元或以下的項目已不計算在內）。我們工務計劃中不應忽略的一個特點，就是它們是靈活的，能夠適應不斷轉變的情況。各個工程項目的優先次序須由各決策科定期檢討，並在適當時調整工程項目的級數，以反映市民在需要上的轉變。

關於闢拓土地、環境、基礎建設和社區設施的新工程方面，現已展開或將於未來三年動工的工程包括耗資 4 億 4400 萬元在筲箕灣愛秩序灣填海，闢拓 19 公頃土地，供住宅和社區用途；在新界東北部發展大型廢物處理堆填區，這工程的費用為 18 億元；動用 10 億元改善龍翔道和呈祥道，7 億 8500 萬元興建新青衣南橋；為青衣東南部的 9 號貨櫃碼頭港口發展計劃提供必須的後勤地區和基礎建設，工程費用為 27 億元；及投資 6 億 8200 萬元在大埔興建一所新的療養院／護養醫院。

由於有一位議員曾經表示關注，我亦想一提一項在新界西北進行的河道擴闊及改道計劃，目的是減低元朗及錦田周圍低窪地區的泛濫危險；這計劃耗資達 11 億元，將在一九九三年中動工。至於有人曾批評說全面實施現在才起步，完工需要多年時間，我可以向各位保證，我們會設法盡量提早計劃中可以盡早減低泛濫危險的有關工程的動工日期。除了這計劃之外，還有其他防止泛濫造成危險或損失的措施已在進行，包括保護個別村落的抽水計劃。排水影響評估程序已經制訂，預早確定任何大規模的新發展對當地洪泛情形的影響，以便採取適當的應付行動。

現在我轉而談談一九七二年正式開展的新市鎮計劃，這計劃今年正好慶祝 20 週年。香港目前有八個新市鎮，人口共 230 萬。至公元二零零零年的時候，新市鎮的人口預計會接近 300 萬，大約是估計當時全港人口的一半。

荃灣、沙田和屯門第一代新市鎮的發展大致上已告完成。至二零零零年預算沙田將會超越觀塘和東區，成為香港人口最多的一區。第二代新市鎮，即大埔、粉嶺／上水及元朗，亦已發展過半，而且繼續發展下去。第三代新市鎮是將軍澳和天水圍，它們只在 80 年代後半葉才開始發展，但已有本身的成就。在由一九七二年起計的 40 年內，政府和房屋委員會、市政局和區域市政局投入新市鎮計劃的資金總共將達 2,400 億元。在同一期間內，第九個新市鎮又會在大嶼山北岸的東涌大蠔區發展起來。初期這個最新的新市鎮會為機場提供支援性的市鎮設施；但根據計劃，它會逐步擴張，至二零一年時，將會有人口 20 萬。

我們新市鎮計劃的規模和發展速度，以至連帶而配合得宜的基建發展，包括新公路，輕便鐵路，路面及地下集體運輸鐵路，工業邨及康樂設施等，在在都使訪港的專業人士和其他人士讚嘆不已。由於香港日趨繁榮，市民對規劃有更深認識和需求，所以這方面的水準亦同步提高。我們最新的新市鎮將軍澳和天水圍即清楚反映了這一點。天水圍是一開始便和私人發展商攜手發展的第一個新市鎮。

同時，由政府的基本工程儲備基金撥款進行的新機場核心工程計劃各項目都發展良好。透過填海、建築橋樑公路和市區發展，10 項新機場核心工程計劃中的七項直接帶動了香港西面港口的基建發展。我們現正創造新的經濟機會，發展市區和擴充港口，也是對香港作為珠江三角洲地區一個主要商貿財經中心的經濟遠景作出重大的長線投資。

新機場核心工程計劃的進展是大家有目共睹的。七項主要合約已經動工，在西九龍填海，為現今的九龍提供 300 公頃以上的寶貴土地。填海所得的土地上將會興建西九龍快

速公路，機場鐵路，及西區海底隧道的北出口，以及提供機會，大大改善西九龍地區的市區設施，特別是污水及地面排水系統。青馬大橋的工程進展順利，而汲水門大橋及馬灣高架橋的合約將在下月開始批出，至於北大嶼山快速公路三份合約中最後一份亦會在明年初招標。東涌新市鎮第一期發展的地盤平整工程已經展開，而三號幹線屬新機場核心工程計劃的三份合約中的兩份，亦已招標；中環填海工程第一期的投標已經收到和正在評審之中。

汲水門大橋工程合約下月正式批出之後，由基本工程儲備基金直接撥款的新機場核心工程計劃的建築合約，總共已有 18 份批出。這些合約大部份以固定價格批出，總款額幾達 190 億元，約佔政府在新機場核心工程計劃之下估計的基本工程開支總額三分之一。

我們能夠在估計預算內批出這些合約，全是由於我們在大型發展中都有審慎的財務規劃和嚴謹的控制。這也反映出本地和海外公司之間在爭取參與新機場核心工程計劃時的劇烈競爭。

多謝。

運輸司致辭的譯文：

副主席先生，總督在他的施政報告第 31 和 32 段清楚說明政府的意向是為將來而建設，這當然包括運輸方面的基礎設施在內。我將會集中討論我們現在和將來計劃如何去保持我們的運輸系統在發展上的衝勁，這對我們的社會和經濟福祉得以持續下去至為重要。

我們的政策目標在多年來的運輸政策白皮書中(最近發表的是一九九零年的白皮書)已有清楚說明，我們所用的策略亦已奏效。香港對它在運輸發展方面取得的成績足以感到自豪。過去 10 年間，我們興建了三條地下鐵路幹線，一個輕便鐵路系統，六條隧道和超過 350 公里的道路。我們加添了 120 條巴士線、70 條屋邨巴士線和 150 條綠色專線小巴路線。所有這些都是在我們鐵路服務的龐大擴展以外進行的。在過去 10 年，九廣鐵路公司曾投資 58 億元改善其鐵路系統和列車，而地下鐵路公司則投資 150 億元延長路線和改善服務質素。

過去三年來，儘管私家車數目有相當大的增長，每年約為 9% 之多，但在同期間內市區的平均交通速度事實上卻有 10% 的提高。

世界上沒有任何一個城市能把交通擠塞問題徹底解決。誠然，交通擠塞可視為經濟蓬勃增長的一個明證。我們必須正視現實。我們的社會日益富裕，令車輛數目相應增加，路面方面的供應永遠是不敷所需的。我們絕不可以靠興建道路來解決交通擠塞的問題，因為道路多了，市民便會放心買車，所以很快又滿路都是車。一個簡單的真理是：本港或是世界任何其他地方的交通擠塞，只能加以控制和管理，而不能使之消失。

各位議員關注日益嚴重的交通擠塞問題，尤以新界若干地區為然，當局充分理解，我們已有計劃去處理這些問題。

當局已撥出約 27 億元，改善新界西北部的道路系統。這包括興建屯門至元朗東走廊、元朗南繞道以及新界環迴公路的最後一段，全部工程將於未來兩年內完成。輕便鐵路系統至天水圍新市鎮的支線亦將於明年初啓用。

同時，我們正着手進行多項道路改善工程及採取各項交通管理措施。舉例來說，我們正計劃在屯門公路的上斜路段興建慢車線，以改善交通流量。青山公路的多段路面亦正在擴闊。當局將會積極採取執法措施，以防止意外發生及加速車輛救援工作。此外，當局正考慮可否在繁忙時間設立巴士專用線。

在屯門與各市中心之間發展和擴充渡輪服務，亦是十分重要的。一條連接屯門和九龍的新航線已在本月投入服務。我們現正開始與渡輪公司商討增加渡輪服務的最佳方法，尤以繁忙時間為然。我們認為，渡輪服務現時仍有提供更為健康競爭的餘地，讓新公司投入服務及增設新航線，為新界西北部日益增加的人口提供服務。

要解決新界西北部與市中心之間的擠塞情況，長遠的辦法是興建包括汀九橋的三號幹線郊野公園段，這項工程的興建費用十分昂貴，以今日的價格計算，估計約需 100 億元。我們已着手擬訂初步的設計，並已聘請財務顧問，就該項工程能否及怎樣才能最有效地由私營機構出資興建，以便能盡快動工一事，提供意見。在下個月左右，我們應可收到顧問的報告，然後便會決定日後的路向。此外，我們亦已在稍後我會提及的鐵路發展研究項下，考慮可否興建一個鐵路連接系統。

當局已加緊發展更多特快巴士服務，行走新市鎮和市中心之間。現在，我們已有 53 條特快巴士線，未來兩年將會增加七條。此外，亦有 47 條屋邨巴士線補充這項服務，直接接載屋邨居民前往市中心。

在此我必須指出，我們的公共交通系統，是以維持多種交通工具供乘客選擇為基礎，以合理的收費，為乘客提供不同快慢和舒適程度的交通工具。新界西北部輕便鐵路服務區的情況，正是這樣。儘管輕鐵仍然是該區交通系統的骨幹，但它所享有的保障，並不比專利巴士為多。它必須與公共小型巴士、的士及屋邨巴士互相競爭。九廣鐵路公司已多購 30 部輕鐵車輛，並於本月開始送達，以改善輕鐵服務。此外，該公司並在有需要時，增加接駁巴士線。

我們也留意到必須處理繁忙時間輕鐵系統擠塞的問題。有關方面已着手檢討放寬輕便鐵路服務區的現有規則，以滿足這個需求的最佳方法。我們希望可以在明年初，發表政府與九廣鐵路公司共同進行的一項研究結果，以供市民討論。

汽車發生故障和交通意外，特別是涉及貨車的事故，令交通擠塞情況更為嚴重。在短期對策方面，當局現正草擬法例，提高貨車超載的罰款，並計劃在路旁增設秤車站，加緊檢

查沒有妥善裝載貨物的貨車及檢控違例者。至於長遠解決辦法方面，致力研究本港未來貨運需求的整體貨運研究，會就貨車運輸業如何更有效率地營運問題，提出建議，此外，亦會建議敷設一條接駁貨櫃港的貨運鐵路線。當局會在明年初得到研究結果。

此外，我們的長期計劃亦包括鐵路在未來 20 年的發展。有關的顧問報告將於今年年底備妥。該報告將就鐵路發展的長期策略及優先次序提出建議。這包括興建鐵路，以接駁新界西北部及其他地區，包括將軍澳支線。就後者來說，我必須強調，對於它在財政上是否可行，以及是否應較其他鐵路優先興建一事未有一個全面看法前，我們不會作出興建該地鐵支線的任何承諾。

本港運輸系統能夠成功的主要因素之一，是政府和市民之間能夠保持緊密合作。在本港的運輸計劃和發展方面，市民對於有關策劃和實施均有參與，使香港有一個驕人的紀錄。舉例來說，在策劃提供巴士及渡輪服務以及制訂各區交通管理計劃時，我們均會充分諮詢各區議會的意見。我很高興這個合夥關係非常成功，使我們能夠共同策劃和制訂出切合本港需要的對策。

本着同樣的精神，我現在打算成立一個工作小組，成員包括政府的代表和有關區議會代表，共同對新界西北部的交通擠塞問題制訂對策。運輸署署長會盡快邀請有關區議會參加第一次會議。工作小組的工作是探討善用路面和改善區內公共交通的可行辦法。它會考慮的事項包括對路面維修計劃作較佳的時間上安排以減少交通上的混亂，劃定巴士專用線的利弊以及疏導繁忙時間的公共交通的其他管理措施。我希望在三個月內收到這個工作小組的第一份報告書。

我們的運輸策略和政策目標仍是清晰的，而我控制和管理擠塞問題的決心堅定不移。然而，我上面概述的措施需要社會人士和本局的充分了解和支持。由於需要動用公帑的優先處理的事宜眾多，因此在資源分配方面可能需要作出難以取捨的決定。社會上不同部門的需求互有衝突，如何取得平衡實需作出小心的判斷。在沒有一致同意的情況下將計劃付諸實施亦非有決心不可。香港過往的紀錄顯示儘管困難重重，我們都能作出持平的決定。我深信我們定能保持這個紀錄。多謝。

教育統籌司致辭的譯文：

副主席先生，兩星期前，總督向本局提交了香港未來五年的大計，他在該報告中作出了明確而堅決的承擔，答應會透過對工人的再培訓、加強本港高等教育院校的研究和發展工作，以及改善本港中小學校的教育質素，為香港的未來作出投資。這些承諾受到本局議員和社會人士歡迎。我和教育統籌科以及轄下工作範疇內的有關部門和機構的全體同事，必定會竭盡所能，切實推行各項新措施。

在教育方面，由現在至一九九六／九七年度，整體經常開支會實質增加 15.8%。加上學生人數預測會減少，因此用於每名學生的平均開支會增加 24%，或複合計算，每年增加 5.5%。雖然這個增幅可能未能滿足每個人的期望，但以任何標準來說，這個增長率已很高，而且肯定不會比預測的實質經濟增長率低。

增加撥款有助於我們就質與量兩方面作出改善，即增加高等教育院校的學額及提高學校的質素。這兩方面的改善會起着互利作用，因為學校質素提高，便能培養出質素較佳的學生入讀高等教育院校；而增加高等教育院校學額，亦會帶來不少好處，其中一項便是為我們的學校培訓更多較優良的教師。

這些改善工作，不會因額外經費的數額而受到限制。我們更妥善地運用這些資源，便可進行更多改善工作。過去數年來，透過改善生產效率，以及明智地重訂工作優先次序，我們可以調用相當可觀的資源，為一些需求甚殷的新項目提供經費。我們就是這樣得以迅速施行教育統籌委員會第四號報告書的部份改善建議：課程發展處已經成立，我們推行學習目標及目標為本評估的工作，亦按計劃進度進行；而對指導及輔導服務、教育語言，以及改善有特殊需要的學生的教育措施提出的建議，亦正全部積極進行。

教統會五號報告書就教師專業提出的建議，受到廣泛歡迎。我們都想有一個有利於教學的學校工作環境，讓教師更能照顧個別學生的需要。我們都想有一群優秀的教師，能夠並積極在他們的教學事業中發展專業技能。我們為增加學校教師數目、減少每班學生人數和改善師資培訓和教師資歷所制訂的計劃，將大大有助於達到這些目標。此外，這些計劃亦經過特別設計，以增加和盡量提高教統會四號報告書的改善措施所帶來的裨益。

我們將會繼續找尋可令各種改善措施產生最大效果的方法。我很多謝有人建議改善教師與學生的人數比例的措施，在中學方面，應依照個別情況以不同程度推行，以便主要收取成績較差的學生的學校，比收取較優秀學生的學校，可以從中獲益更大。我認為這個方法有優點，並將會與我們的諮詢組織討論實行這個方法的最佳辦法。

為了進一步讓改善了的教師與學生比例盡量發揮它的益處，我們將會積極推行對學校管理架構的改變。在一九九三年：

- 我們會成立家庭與學校合作事宜委員會，鼓勵教師與家長之間積極加強聯繫；
- 我們會為新入職的教師擬訂一項有系統並以學校為本的入職輔導計劃；及
- 我們會根據首批實行學校管理新措施的學校所得的經驗，盡快把這套新措施擴展至所有學校。

家庭與學校合作事宜委員會將會尋求方法，使家長及教師可以更有效地合作，幫助青年人心智成長。這對所有有關的人，包括家長、教師以至學生，都有莫大裨益，既可增進彼此的了解和互相尊重，又可減輕教育過程中有時會產生的壓力。我想就最後一點作出補充。在日常生活中，壓力是無法避免的，特別是在香港這樣一個人煙稠密和節奏急促的都市。我相信，我們不應過分保護青年人。指導及幫助他們應付壓力和採取積極的態度來面對現代生活的挑戰，對他們反而更有益處。

在師資教育方面，教統會五號報告書已簡述有關提高各教育學院地位的策略，並已確定有哪些行政及學術工作是現時必須要做的。教統會五號報告書故意不使那些將會進行這些

工作的人受到束縛，這樣做是十分合理的。它已把球開出，而臨時管理委員會便會把球帶到球門，亦即在一九九四年十月設立教育專上學院這個目標。目前來說，我們會對各教育學院作出一切可行的暫時改善：提高人手資歷、改善圖書館和設備，以及改善講師基本職級的升級比例結構。

此外，我們亦會盡快在一九九三年內，成立教統會五號報告書建議的師訓與師資諮詢委員會。我預期這個委員會的首要工作，將會是為持有非標準教師資格的人士，發展一套評審機制。這套機制將有助我們確定更多可擔任教職的人選，並讓經過公開考試證明才能的人士，可受聘為合格教師。我們預期明年增設的 780 個教師職位，部份將透過這套新機制聘得教師出任。

有些議員促請政府不要太快在學校增加太多新教師，致令質素下降。我希望就這點向他們再次保證，教統會五號報告書的整體策略是令學校能夠提供更高質素的服務。較長遠來說，這種更高的質素會來自教學的較大吸引力、注入新活力的師資教育計劃，及對教師不斷提高本身資歷的鼓勵。短期來說，學校應能聘用稱職的教師擔任新設的職位，包括一些延遲一兩年退休的資深教師，以及一些持有非標準資格但已證明本身適合教學的人士。

有幾位議員曾表示，希望當局能為幼稚園多作點事。我清楚知道，雖然幼稚園教育並非入讀小一的必要條件，但事實上大部份家長都選擇送子女到幼稚園上課。我亦同意幼稚園教育對兒童的發展是有裨益的。我們的政策是讓所有兒童都能入讀幼稚園，辦法是為有需要人士提供學費減免，以及資助非牟利幼稚園的租金及差餉；就以今年來說，資助額便達 1.13 億元。

對幼稚園教育的主要關注，是提高教師的質素。我們希望有更多教師接受培訓，也希望開辦幼稚園的人士會以合理的薪酬聘用受過訓練的教師。這意味着較高的成本和相應地較高的學費。為協助家長應付這筆費用，我們會在未來五年把減免學費撥款增加 145%，由本年的 2,600 萬元，增至一九九六／九七年度的 6,300 萬元。屆時，幼稚園減免學費計劃便可完全與減免高中學費的計分制度一致。在大幅增加對有需要的家庭的幼稚園學費資助後，我們便可以考慮立法規定每所幼稚園的受訓教師最低人數比例。如此一來，對受訓教師的需求便會增加，他們的薪酬亦會隨着改善，從而鼓勵更多青年接受培訓，成為合格幼稚園教師。

關於教育方面，我有另一點想提出。有些議員要求取消中學的浮動班。浮動班是指一班學生不獲編配一個特定的課室，而整天都要使用不同課室和特別室。這種做法在七十年代初期首次採用，作為一項臨時措施，到了一九七八年，這辦法獲採納為較長遠的措施，以盡量利用學校的有限空間。需要採用浮動班制的學校，一律都在最高班級推行浮動班制。在現有的 1460 班浮動班當中，有 1100 班是中六和中七，餘下約有 360 班是中五級或以下級別。

浮動班制已達到在短期內大幅擴展中學學額的有用目的，但並不值得我們感到驕傲。對在中五及以下班級施行浮動班的做法，我和議員同樣感到關注。我很高興可以告訴各位，

自一九九零年起興建的新學校，已為中五或以下的所有班級提供足夠課室。教育署將與現有的學校進行討論，以找出適當的解決方法。

對在中六及中七實行浮動班我卻不大憂慮，因為這兩級別的每班人數較少，而需要使用特別室進行分科上課及小組教學反正也是無法改變的事實。此外，由於對大部份學生來說，中六及中七教育是為繼續深造作好準備，因此浮動班可以幫助他們適應高等教育院校的生活，因為該等院校通常不會提供特定的課室。然而，我卻不能掉以輕心。預計在九十年代後半期出現的中學學生人數下降的情況，應可讓我們有機會作出改善。我會設法把握這個機會。

現在，讓我談談有關就業的問題。有些議員建議，當局應大大擴展工人再培訓計劃。這些議員關注，很明顯是出於善意的，不過，他們似乎誤解了有關統計數字才會有這種想法。

我們在一九九一年十二月公布的最新人力預測，估計到了一九九六年，工作人口中會有 84600 名初中或以下教育程度的工人擔任需要較高學歷的工作。然而，這個數字並不相等於需要再培訓的人數，而是指已受僱的人數。這些人士當中，不是全部都希望或需要接受再培訓。事實上，一九九一年人口普查顯示，初中或以下教育程度的人士中，有 33600 名正任職「經理及行政人員」。

假定每一名失業人士都需要接受再培訓也是不適當的。目前約為 58000 人的失業數字包括了很多只是已離原有職位正在等待新職的人士，其中有些是持有學位的。參照過往的趨勢來判斷，在某一時間的失業人士當中，約有半數不會在兩月後仍然失業，這顯示他們毋需接受再培訓便可以找到工作。

至少在初期來說，僱員再培訓計劃的對象，是那些由於經濟轉型，技能變得用不着，因而失業的工人，他們需要特別援助，學習新的技能，以便尋找新的工作。我們最近已進行一項特別調查，以找出這項計劃的對象人數。調查的初步結果顯示，在截至本年六月為止的 12 個月內，約有 31000 名工人因其僱主停業或遷往別處營業，或由於其他原因成為冗員而告失業。不過，這些工人大部份都能在三個月內找到新的工作。只有約 10000 人失業三個月或以上。我認為目前集中為這類人士提供再培訓是正確的做法。

需要根據這項計劃接受培訓的工人人數或許會隨着時間而改變。我們將會定期檢討這方面的需求，如果情況顯示確有需要提供更多再培訓名額，我們定必盡力設法滿足這些需求。

有些人士對總督施政報告沒有建議改善工人的福利表示失望。我認為我們對保障工人的福利和利益的關注是已確定而不需每次重提的。事實證明一切。例如，在本局上年度會期內，我們共提出了十多項有關勞工事宜的條例草案。我們會維持這股動力，以改善對僱員安全、健康和福利的保障。在本年度的會期內，我們希望提出以下幾方面的草擬法例：

- 第一，改善使用起重裝置和懸空工作架的安全；
- 第二，提供更高的補償額和更廣的補償範圍，以進一步改善僱員補償計劃；
- 第三，制訂一個為噪音導致失聰而設的補償計劃；
- 第四，全面檢討肺塵埃沉著病補償計劃，並大幅改善付給肺塵埃沉著病患者的利益；及
- 第五，增加根據破產欠薪保障條例支付的特惠款項的水平。

議員亦知道我們剛發表有關全港推行退休保障制度的建議，以徵詢公眾意見。我希望能收集社會各界人士的意見。

在結束演辭前，讓我多謝各位議員支持政府在培訓、教育及人力方面所提出的措施。雖然新措施也許未能滿足每一個人的期望，但卻代表了一套切實、一致和具體的方案，不但可解決當前的關注事項，同時還會帶來持久的改善。我和我的同事會努力實現目標，我們期望在這個過程中能得到議員的合作和指導。

多謝副主席先生。

衛生福利司致辭的譯文：

副主席先生，

我在這裏感謝各位議員提出各種意見。我會就這次致謝動議辯論中提出的主要衛生福利問題作出回應。

福會福利及康復服務

社會福利經費

政府在推行改善社會保障計劃方面以及在實現「社會福利白皮書」及「康復政策及服務綠皮書」所訂定的主要目標方面所作出的承諾，雖然社會人士和議員表示歡迎，但亦有人對本港的經濟能力是否足以負擔這些承諾帶來的額外財政負擔，表示關注。

讓我詳細解釋建議的財政安排，藉以紓解上述疑慮。注資 23 億元入政府獎券基金無疑是創新的辦法，以確保在未來四個財政年度有足夠經費應付各項新服務的經常開支。近年來政府的收入狀況良好，使我們可以獲得這筆經費。當這筆經費罄盡時，我們可以將這些開支納入政府一般收入帳目。在未來四年內，社會福利開支的實質增長率為 26%。我們並不是先使未來錢，更不是把不必要的壓力強加諸於經濟上。我們今日有足夠的金錢使我們日後可以及時實施有關服務，而且不會超出預定時間。

有一兩位議員批評政府注入這筆金錢，只能清理舊帳，最多也只不過是新瓶舊酒而已！清償舊帳？正當邁向廿一世紀的「康復政策及服務綠皮書」剛剛發表的時候？正當「跨越九十年代香港社會福利白皮書」只發表了 18 個月的時候？那裏來什麼舊帳？這些都是新的服務，不是舊帳。

不論是「新瓶舊酒」，還是「舊瓶新酒」，在這個問題上，瓶的新舊並非關鍵所在，最重要的當然是瓶內的酒。我們應該關注的是市民大眾的福利。這些福利是新設的。這些福利是可以兌現的。這才是我們在此必須集中注意的地方。我希望提醒各位議員，當上述的白皮書和綠皮書發表時，受關注的是缺乏政府在財政方面的承擔。去年，有些人批評我們的綠皮書是個「美夢」，現今我們已獲得政府的承擔，我們的美夢已實現了。讓我們把握現實，繼續努力工作。

公共援助

首先，讓我簡略介紹本港的公共援助制度。我們的公共援助計劃是一項申請人毋須供款但須接受經濟狀況調查的計劃，目的是使受助人能應付衣食、燃料和電費等基本開支。自一九七一年起，當局已根據公共援助物價指數的物價走勢，定期對援助金額作出調整。此外，亦會向接受公共援助人士發放租金津貼，並不時發放額外補助金及津貼，以應付他們的特別需要，例如個別家庭環境、或年老、或弱能所引致的需要。換言之，我們的公共援助的基本宗旨是以需要為依據，受助人的需要越多，所獲的援助金額就越大。因此，這個制度的擬定是根據個別的需要來釐定，以確保接受公共援助人士的生活標準不會落後於一般市民。

公共援助計劃自一九七一年實施以來，援助金額已根據公共援助物價指數走勢而先後調整過 14 次。公共援助物價指數類似消費物價指數。唯一分別就是前者不包括租金及奢侈品例如珠寶、煙酒等。眾所週知，租金是公共援助計劃下一個獨立開支項目。一九七一年的公共援助金額為每人每月 70 元。目前則為每月 825 元，增幅達 1079%。在同一期間，即一九七一年至一九九二年，公共援助物價指數只上升了 508%。換言之，對領取公共援助人士來說，援助金額的實質增長超逾通脹率。這是事實，而且是不容否認的。

總督在施政報告中建議由明年七月一日起實施一項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計劃。這項建議包括標準援助金及特別補助金，以應付受助人的個別需要。我們可用下列例子來加以說明：一名 60 歲的老人目前每月可獲發給基本援助金額連同補助金及津貼合共 1,620 元。但根據新的安排，他每月可獲 1,800 元。一對 60 歲的年老夫婦目前每月可獲發給 2,790 元，但在新的安排下，他們每月可獲發給 3,090 元。一個四人家庭（包括一名單親父母、兩名子女及一名祖父母）目前每月可獲發給 4,960 元，但將來則每月可獲得 5,510 元。至於公營醫院和診療所的收費，則會獲得豁免。換句話說，一對每月獲發給 3,090 元的年老夫婦，其援助金額相當於每月 5,538 元的平均製造業工資的 56%。而一個每月獲發 5,510 元的四人家庭，其援助金額則相等於平均工資的 99%。援助金額足夠與否，顯然是每個人都有不同意見的。不過，他們不可否認目前所作出的改善是確實、合理，而且符合我們以需要為依據的宗旨。

我要加以補充的是，公共援助金額將於明年調整兩次：第一次會於四月根據公共援助物價指數增加津貼額，以抵銷通貨膨脹；而另一次則會根據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計劃訂下的援助金額於七月進行調整，以期達到真正改善。

離港期限

目前，領取高齡津貼及傷殘津貼的人士，即使離港長達 119 天，仍獲准許繼續接受津貼。而接受公共援助的人士，倘離港不超過 45 天，亦可繼續領取公共援助。我們建議將領取高齡津貼及傷殘津貼的人士，以及將領取公共援助的高齡人士及傷殘人士的離港期限放寬至 180 天，而接受公共援助的健全人士的離港期限，則放寬至 60 天。

有人建議當局准許接受高齡津貼及傷殘津貼的人士長期於中國或其他地方定居，而又能同時繼續領取津貼。他們認為，當局若完全放寬有關的離港期限，將會節省公帑。事實並非如此。高齡津貼及傷殘津貼均為申請人毋需供款的津貼，也不是退休金。此外，為年屆 70 歲或以上的人士提供的傷殘津貼及高齡津貼，是毋須經過經濟狀況調查才獲發放的。申請高齡津貼的人士，在提出申請前，必須在港住滿五年，而申請傷殘津貼的人士則須住滿一年。申請人只須符合這些準則，便可獲發津貼。

高齡津貼和傷殘津貼旨在幫助通常在港居留的人士，而非長期在外地居留的人士。通常在港居留的人士，每年起碼總有半年時間在本港度過，這是合乎情理的。因此，當局將會放寬離港限制至 180 天，這是一個合理的截算點。如果當局完全取消離港限制，則任何符合資格的人士，即使長期在外地定居，在其有生之年仍可領取津貼。這將成為政府一個沒有盡頭的負擔：日後的申請津貼者人數上固然是無法估計，而個別人士領取津貼的期限亦永無止境。此舉對留在本港的人士將會造成沉重的負擔。完全放寬離港限制所費不大的說法是錯誤的。事實上，根據目前合資格領取高齡津貼的人數，按照目前在港居留的資格準則，以一九九二至九三年度的價格計算，每年的津貼款額將至少增加三億元。我認為不宜亦不應將這種負擔加諸本港的納稅人身上。

青年服務

至於青年服務方面，青年服務的撥款在未來一年將有 10% 的實質增長，由現時的 4.77 億元增至一九九三至九四年度的 5.27 億元。單在一九九三至九四年度將會增加 18 名學校社工和增設四支外展社會工作隊。白皮書所訂立為每 2,000 名學生設立一名學校社工的目標，將在一九九五至九六年度實現，而白皮書所訂定設立 30 支外展社會工作隊的最終目標，則會在一九九四至九五年度實現。

有些議員要求進一步改善學校社工的人手比率。另一些議員指出我們在青少年服務方面需要制訂完整的方案，他們的主張非常合理。我們在提供服務時應避免採取零碎的措施。教師、社工和家長應攜手合作。我們會設法令學校社工變成學校一份子。我很高興向各位報告這項工作現已展開。

康復服務

現在我想談談康復服務。議員希望香港在實現「康復政策及服務綠皮書」為弱能人士所訂的平等機會和全面參與這兩個目標方面，能居於領導地位，我亦有同樣期望。事實上，為了達到上述目標，我們決定在一九九六至九七年度便完成「康復政策及服務綠皮書」內就弱能人士日間及住宿服務所定下的目標，這個進度較綠皮書原先預計所需的10年時間確實快了許多。

此外，我們亦會採取一些必需的改善措施，例如擴展固定路線的復康巴士路線，為精神病康復者提供善後輔導服務，為弱能兒童增設兼收計劃單位，以及為患自閉症的兒童增設輔導教師。

單就社會康復方面的建議開支而言，一九九二至九三年度的修訂預算為4.83億元，而一九九六至九七年度的修訂預算則增至8.36億元，實質的增幅達73%。目標雖然艱巨，但仍可應付；計劃雖然龐大，但仍可實現；開支的增幅雖然巨大，但卻是絕對需要。

在決定進一步發展這些服務時，我們亦須確保符合成本效益。關於此點，勞工處展能就業科最近會進行改組，以提高為弱能人士介紹職業的效率。勞工處並成立了一個新的宣傳及促進組，負責加強這方面的宣傳工作。

住院照顧符合很多弱能人士及其家人的需要。不過，我們的長遠目標仍是在家居提供康復服務，以達到讓弱能人士完全融入社會的目標。這個目標能否達到，在很大程度上須視乎父母、志願工作者及社會人士的支持。我們必須一起向共同目標努力邁進。康復服務並非只是一個概念，亦是一種意識形態。

非政府機構與政府緊密合作，提供大部份的服務。過去多年來，這些機構的進取精神、熱誠服務和決心曾幫助當局達致目標，我期望它們繼續提供協助。

醫院及衛生服務

醫療服務經費

本年度的醫院及衛生服務的開支為125億元，在這巨額基數上，未來四年再加的22%實質增長實在是相當可觀的。以現時價格計算，到一九九七年，我們在衛生方面的開支預算會增至153億元。

良好質素和高效率服務的關鍵在於我們能夠善用資源。我們有責任對社會負責、要謹慎從事、提高效率，而且精打細算；與此同時，我們亦不斷改善服務質素。

護士服務

至於護士人手供應這個重要項目，目前的情形如下：

- (a) 在招聘及挽留護士以提供衛生服務方面，我們沒有遇到困難。
- (b) 醫院護士的流失率，已由過往超逾 13% 下降至現時的 10%。
- (c) 香港護士有從外地逐漸回流的趨勢。

近年，我們採取多項措施，協助招聘及挽留更多護士，目前已漸見令人鼓舞的成績，但我們不應亦不會因而感到自滿。我們將進一步重新界定及重新編配護士的職責，及採取一切所需措施以確保有足夠的護理服務。

現在我想談談各醫院的開拓運作情況。醫院是為滿足長遠需求而建造的重要設施。這開拓過程必然是繁複的，須為病人服務和執行一般管理工作，並且根據經驗和實際技術逐漸建立一些制度。醫院管理局有信心能在明年將全部 950 張新設的醫院病床投入服務。

改善醫院的管理

醫院管理局不單只獲得充足的撥款推行各項服務，還獲賦予權力，靈活地運用資源，從而提高效率，並令醫院制度更符合成本效益和更切合本港社會的需要。

要達到更佳的病人護理服務，便要實施良好的管理。醫院管理局的運作是一項複雜的工作。我們要管理 38 間機構和約 38,000 名員工。這項巨大挑戰，是前所未有的。

醫管局在接管各公營醫院之後僅僅 10 個月，已略見成績。例如，兩間大型醫院所設的帆布床已提前撤除，所推行的聯絡網服務消除了服務的重覆。此外，醫管局亦成立了病人關係制度，以便可以更有效地回應病人需求。醫管局又重新發展和調配資源，提高醫院服務的水平及質素。

社區健康

我們促進社區健康的新計劃，重點集中在促進健康和防止疾病。我們的目標是確保社區的一般健康繼續得到改善，使人更為長壽和生活得更有活力。因此，我們將會特別照顧亟需援助和有特別需要的人士，包括兒童、老人、更年期的盛年婦女和身體傷殘及弱智人士。

與社會結成夥伴關係

促進市民的健康並非單純是政府的責任。私營機構的健康護理專業人員擔當重要的角色，而社會及個人亦然。我們已設立地區健康制度，讓公營及私營的服務機構進行更密切的交流，並且鼓勵大眾參與。我們正尋求各種方法，加強與社會的密切關係，共同努力促進全體市民的健康。

政策發展

有若干議員要求檢討我們的醫療政策。事實上，我們現正進行這工作。

我們已引進重大的醫院改革。我們已經檢討了基層健康護理制度。我們也成立香港醫學專科學院。我們現正致力草擬一份關於未來收費及豁免收費策略方案的綠皮書。我們的目標是提供更佳的病人護理服務：提供質素較佳的服務、更有效控制成本、為病人提供更多選擇，以及令病人更感舒適。這些努力建基於我們久經時間考驗的政策，這個政策是不會有人因缺乏金錢而得不到適當的醫療。這是我們的政策，這是我們的承諾。

副主席先生，我們有明確的目標，並將有所需的撥款。我們必須履行承諾，我們必定實現目標。多謝。

文康廣播司致辭的譯文：

副主席先生，本局部份議員表示懷疑，總督施政報告中未有提及文化方面的政策，是否顯示政府對於推動本港文化事業缺乏承擔。在此我向他們保證，情形絕對不是這樣。事實上，政府全力承擔推動文化和令香港成為亞洲文化中心的責任。過去 10 年的紀錄，可清楚說明這點。

我們的文化藝術發展政策，分以下兩方面。首先，我們提供了發展藝術所需的基礎設施。過去約 10 年來，文化中心、香港藝術館、視覺藝術館等一流表演場地和展覽設施相繼落成，連同遍佈全港的多間大會堂、文娛中心，以及其他公眾表演和展覽場地，使我們在各區都有文娛場館，十分方便。

其次，我們以締造一個有助藝術蓬勃發展的社會環境為目標。在這方面，我們的政策是要在政府、兩個市政局、市民大眾和各個藝術團體之間建立一種夥伴關係。由政府扮演催化劑的角色，培育新演藝團體，推廣新藝術形式，而兩個市政局、商業團體和個別贊助人，以及藝術表演者則負責其發展和成長。

上述政策十分成功。過去 10 年，本港的文化事業發展蓬勃，藝壇百花齊放，節目多采多姿。現在，我們已擁有自己的演藝學院。該院在本學年更獲評審為可頒授學位給本港年輕演藝學員的機構。此外，我們有兩個享譽國際的職業樂團，即香港管弦樂團和香港中樂團，以及多個半職業樂團，例如香港小交響樂團。我們也有三個達到專業水準的舞蹈團，包括香港芭蕾舞團、香港舞蹈團和城市當代舞蹈團，此外還有多個現代及實驗舞蹈團。話劇方面則有中英劇團、香港話劇團、赫墾坊和許多其他半職業及業餘話劇團。

香港也有主辦種類繁多的藝術節，包括每年一度的香港藝術節、兩年一度的亞洲藝術節、每年一度的國際電影節、香港藝穗節、國際兒童藝術節等等。此外，全年均有許多世界級的海外表演者和表演團體來港演出。

由此可見，香港再不是「文化沙漠」。實際上，香港已成為亞洲的文化中心，融合東、西文化的精粹。香港能夠取得這樣的成就，以任何標準來看，也是非常卓越的；而且亦清楚顯示出政府對扶植、推廣和發展香港文化藝術的決心和承擔。

解釋過這方面的背景後，現在讓我回答有些議員提出的問題。

首先，有議員關注到政府撥款不足，可能會扼殺本港表演藝術的發展和成長。政府在過去兩年給予演藝發展局的撥款確實是凍結在 3,514 萬元的水平，但在凍結期前曾有過迅速增長。一九八五至八六年度，演藝發展局只獲撥款 1,500 萬元，在一九九零至九一年度則增至 3,514 萬元，亦即在五年內增加了超過 230%，而且市政局在一九八九年接手負責香港管弦樂團的撥款事宜，使演藝發展局可以從撥款中騰出約 1,000 萬元資助新活動。因此，政府在過去兩年凍結撥款額，目的並不在於窒礙藝術的發展，而是使演藝發展局可以鞏固它已取得的成就。無論如何，這並非意味着藝術方面不能取得進展，因為其他方面對藝術的支持也見增加。

市政局和區域市政局對藝術繼續大力支持。一九九零至九一年度，兩個市政局共耗資 4 億 3,000 萬元，舉辦藝術節目及資助多個職業、半職業和業餘表演團體。一九九一至九二年度的撥款額增至 5 億 900 萬元。一九九二至九三年度，再增至 5 億 3,900 萬元。雖然這些款額包括了兩個市政局為舉辦節目和管理場地而聘請職員的費用，但以任何標準來看，也屬為數不菲。此外，在過去兩年，商業機構和個別人士對藝術方面的贊助也大幅增加。演藝發展局為扶植新進表演團體而進行的同額資助計劃，在過去兩年來，已成功地為這些團體吸引到逾 386 萬元的贊助。這些全部符合我們的政策，就是要在政府、兩個市政局和社會人士之間發展一種有建設性的夥伴關係，從而推廣香港的文化藝術。

這個夥伴關係的運作相當成功，有助我們促進文化和藝術的發展，即使在政府撥款有限的時期，我們都能繼續這方面的工作。市政局、區域市政局和演藝發展局以極富創意的手法，繼續發展文化藝術工作的動力，貢獻良多，我謹此致謝。我同意我們有需要向演藝發展局提供更多撥款，以扶植新進的演藝團體。我會盡量爭取演藝發展局在下一財政年度的撥款有溫和增幅。不過，我要提出一點，就是太過倚賴政府撥款可能會影響到藝術的發展，因為政府的撥款必定有附帶條件，所以未必很受歡迎。我們應在兩者之間取得平衡，以確保藝術的表達自由不會受到限制。

這帶到另一個問題，就是部份議員提出的藝術創作和表達自由。政府十分尊重藝術創作和表達自由，這點在香港人權法案條例第 16 條已有明文規定。我承認香港有部份法例已經過時，若嚴格執行的話，會侵犯以上提到的自由。這些法例包括公眾娛樂場所條例和電影檢查條例。不過，這些法例甚少引用，而且只有在符合公眾利益時才會引用。雖然如此，我們亦已着手檢討這些法例，以便盡快向本局提出修訂法案，廢除任何不合時宜的條文。

然而，為維護社會行為標準和道德，並保護國家安全和公共秩序，我們必須實施若干限制。這些限制須繼續保留，不過，我們須確保這些限制不會抵觸香港人權法案條例。

我現在想轉而談談文康廣播科現時在政府內部進行的藝術政策檢討。雖然我較早前曾提及我們現行的政策相當成功，但我認為經過一段迅速發展的期間後，我們現在應了解一下情況和檢討現行政策，看看是否有任何地方可以再作改善。同時，我們亦要詳細評審演藝發展局的角色，研究是否適宜將它改組為藝術局或藝術發展委員會。這項檢討屬內部工作，由我們與教育署、市政總署和區域市政總署一起進行，而我們亦會諮詢演藝發展局。我們也會非正式地諮詢過許多文化藝術界的人士和團體意見，並且考慮一些有關團體，如香港藝術行政人員協會所提出的意見。檢討工作現仍在進行中，目前尚未有任何結論。我們完成檢討工作和擬備有關文件後，便會立刻諮詢藝術界各有關團體的意見，特別是市政局、區域市政局、演藝發展局及其他機構的意見。我會確保政府在制訂藝術政策時，考慮藝術界以及所有參與推動及發展本港文化藝術的人士提出的適當意見。

副主席先生，最後我想談談有關在海外推廣香港文化形象的問題。香港的海外推廣活動中，文化活動往往是其中一環。最近舉辦的一九九二年加拿大香港節便是其中一個例子，該項活動剛告圓滿結束。一九九二年加拿大香港節於今年十月在加拿大多個主要城市舉行，是香港有史以來最大型的海外推廣活動。加拿大香港節節目豐富，內容包羅萬有，除貿易、經濟、教育、運動及社交活動外，還包括文化和藝術表演及展覽。參加的表演團體共有七個，表演節目包括舞蹈、戲劇和音樂，參與的表演者及藝術家共有 300 多人。此外，還有畫展、攝影展、傳統藝術展、雕刻展以及電影等。

我上週末剛從加拿大回來。過去一個月來，我一直在加拿大負責統籌，將加拿大香港節帶到多倫多、卡爾加里、滿地可、渥太華，溫哥華及溫尼伯等主要城市巡迴舉行。我很高興告訴大家，加拿大香港節非常成功，尤其是其中的文化活動，更吸引了無數加拿大人，這些活動在進行期間，受到非常熱烈的歡迎。過去數星期亦曾有不少立法局議員前往加拿大參加加拿大香港節，相信他們必定同意，我們的表演者和藝術家實在令香港感到自豪。本港的藝術家為香港的文化在海外建立了一個美好的形象，我謹在此向他們致謝。我們身為政府的人員，必定會繼續竭盡所能，向海外推廣本港的形象。

多謝副主席先生。

保安司致辭的譯文：

副主席先生，

序言

我想回應各議員就治安問題所提各點，並概括地說明當局倡議的減罪行動，包括我們打算在今屆會期向本局提交的有關法例。

越南船民

不過我首先要講一下越南船民問題。正如鮑磊議員說，這個話題多年來一直在總督施政報告議員致謝動議演辭中佔顯著篇幅，但今年卻不是這樣，實在值得注意。這個發展令人感到安慰，也足以證明香港與越南就遣返非難民船民所達成的協議和雙方在這事上的合作是成功的。本港越南船民營人口一年前逾 64,000 人，現在是 48,000 人左右。雖然還有遙遙長途要走才可將問題完全解決，但我相信船民人數日後應至少可以繼續像過去 12 個月般穩步減少。

罪案

至目前為止，今年的罪案數字有顯著的改善。與去年同期比較，罪案數字普遍下降 6%；而暴力罪行的數字則下降 5%。持械行劫的案件，減少了 18%。導致罪案數字下降的因素有數個：警方加派人手在街上巡邏、與中國加強合作對付越境犯罪問題，以及當局因應罪案模式和性質修改法例。我們有需要並打算在未來一年就上述各方面作進一步改善，原因是整體的罪案趨勢並絕不理想；目前仍有一些令人擔心的地方，例如少年及青年所犯的罪行、汽車盜竊及走私活動。

青少年罪行

有些議員對青少年犯罪問題表示關注。與去年同期比較，一九九二年首三季內，青少年罪犯的數字實際上下降了 8%。但令人擔憂的是，青少年涉及更為嚴重的罪行，例如爆竊、搶劫及非法社團罪行。撲滅罪行委員會最近曾研究學校內的三合會問題。我們相信雖然現時三合會並未有組織地滲入學校招攬學生為會員，但確有些學校受到三合會及其他匪黨活動的困擾。為對付這問題，警方會於上課時間在學校附近巡邏，以及採取行動，與多個部門加強合作，為出現三合會及匪黨問題的學校提供更佳的支持。

警隊

自當局在本年五月宣布一系列措施，以增加招募和挽留初級警務人員後，警隊招募到的人員已大幅上升。此外，警隊亦已將一些非行動性質的職位轉為文職職位，並將某些非警務工作轉交其他部門執行。我有信心石崗羈留中心可在未來數月內關閉，屆時在這個越南船民營執行職務的警務人員便可調往執行正常的警務工作。在實行上述各項措施後，警隊可在未來數月調派更多警務人員在街上巡邏。

我們並沒有忽視警隊須配備現代科技，以增強警力，有效地打擊罪行，以及應付匪徒日益高明的犯罪手法。我相信皇家香港警察隊是全球配備最精良的警隊之一。近年來警隊引進了不少現代科技和新配備，其中包括收集及分析情報的刑事情報電腦系統，以及指模鑑證電腦輔助系統。警隊現正對進一步將刑事調查、行政及支援系統電腦化的建議，作最後審定。這些措施可節省人力和提高運作效率，從而為市民提供更佳的服務。有關建議將於未來數月內提交財務委員會審議。

此外，我們最近亦已開始就警隊的編制及人力進行檢討，以便改善工作效率和為警隊建立一個適當的管理架構，應付未來的需求和挑戰。我們的主要目的，是要確保資源能夠獲得最有效率的管理，並且調配至最有需要的地方。我相信在檢討工作完成以及警隊引進我剛才提及的新科技後，警隊將可調派更多人手執行第一線行動的任務工作。

對警務人員的投訴

我知道本局有一、兩位議員建議成立一個獨立的組織，負責處理對警務人員的投訴。但我認為，我們現時已有一個有效的獨立制度，監察該等投訴。所有投訴的個案均須經過投訴警方事宜監察委員會詳細及徹底審查。這委員會是一個獨立的組織，由總督委任，並向總督負責。委員會的成員包括兩名立法局議員、若干名太平紳士、律政司及行政事務申訴專員。委員會在專職秘書處的協助下詳細及公正地審查每一項投訴。除非委員會認為調查結果公平合理，否則投訴個案不會視為完結。在一九八九至一九九一年三年期間，由於這些投訴，共有 17 名警務人員遭檢控、106 名被傳召接受紀律聆訊，以及 320 名接受其他內部紀律處分。上述數字顯示現時的調查及監察安排是有效的。

走私

較早前我已提到今年整體罪案數字下降的情形，但一些繼續備受關注的罪行，包括走私與走私有關連的偷車案件，卻大幅增加。我們堅決要扭轉這個趨勢；為此，我們擬備了多項建議。首先，我們需要修改法例。鑑於這個問題現時的嚴重程度及對法律的公然藐視，我們必須提高刑罰。現時走私罪本身經簡易程序定罪後的最高刑罰為罰款 50 萬元及入獄兩年。我會建議把這些罪行轉為可經公訴審訊的罪行，並把刑罰增至最高罰款 200 萬元及入獄七年。我們去年曾對「大飛」快艇實施多項管制，有效地減少它們在香港的數目及活動；我亦會提相同的建議進一步管制「中飛」快艇的活動和設計。此外，我亦會提出法例，以提高擅取車輛罪行的最高刑罰，由入獄三年增至七年。我相信我們顯然須訂定具有更大阻嚇作用的措施來遏止汽車盜竊。

立例是我們對付走私的重要一環，但不是唯一的武器。我們還需要積極的執法行動及有效的中港雙邊合作。中港雙方在這問題上有共同利益。過去一年，雙方不獨在對付走私方面，也在對付一般的越境罪案方面，逐步發展了良好的合作關係。不過，中港仍有可以加強合作的地方。香港警方正與中國公安當局商討如何進一步採取協同行動。中方本月較早時宣布對右軸車的新管制措施是個令人鼓舞的合作表現。希望這些措施有助減輕目前極度嚴重的偷車問題。

非法入境

跟暴力及有組織罪案相比，非法入境問題似乎較小，但對香港的威脅仍然嚴重。如果我們容許所有想來香港居留的人入境，我們將無法應付。香港人因經濟增長而賺取的全部利益，以及按總督施政報告所勾劃的遠大計劃而推行的改善措施，都會受到威脅。

我們現正尋求工人和僱主組織的合作，以便較有效地解決這問題。我們又在與建造業人士商討改善地盤管理和保安的措施，以期令非法入境者更難在地盤工作。同時，我們亦着手改善宣傳策略，向那些有意從中國非法來港的人，解釋試圖進入本港所冒的風險和面對的刑罰。我們相信，我們需要令僱主認為不值得冒險聘用非法入境者，以及令非法入境者認為不值得來港找工作，才能根除這問題。我們在這方面的執法工作將以此為目標。我深信社會人士整體都支持我們。

死刑

副主席先生，最後我想告訴各位議員，行政局已通過一項關於廢險死刑，並以終身監禁代替的條例草案。該條例草案將於本星期五公布，並會在下月提交本局審議。

多謝副主席先生。

公務員事務司致辭的譯文：

副主席先生，在去年的同一場合，我曾經談到公務員在這個不斷轉變時代的重要性。當時我這樣做也許是有點固執，因為只有極少數議員曾經提及公務員問題。今年的辯論，雖然還是着重討論其他方面的事宜，但亦有多位議員提到有關公務員的問題，我非常樂意藉此機會作出回應。

議員所提出的意見，有些涉及公務員及過渡問題，我一點也不感到希奇。我「不感到希奇」，因為我們都清楚知道，在確保本港於一九九七年後的安定和持續繁榮方面，公務員實在擔當一個重要的角色。正如總督在其施政報告指出：「具備專業精神、正直忠誠，而且克盡厥職的公務員」，對本港繼續取得成功和安定，「是至為重要的」。

公務員本地化

在這方面，其中非常重要的一點，是推行公務員本地化的步伐，這是多位議員都有提到的。本港長期以來所推行的公務員本地化政策，是讓具合適資格的本地人士，優先獲聘用為公務員。這項政策已在公務員各職級展現成果。現時已有多個政府部門完成公務員本地化工作；63%的首長級職位已由本地人員出任；超過半數的部門首長和司級人員，也是本地僱員。當然，這個趨勢會以一個適當的步伐繼續發展下去。從這些統計數字以及公務員本地化政策持續帶來的效果看來，我深信我們將有足夠能幹的本地人員出任基本法所指定的職位。我們亦會在適當時候，即早在一九九七年以前，有符合國籍及居留權規定的合資格本地人員，出任大部份最高層的公務員職位，使有關工作得以銜接和順利移交。在管理方面，公務員本地化也可確保我們在高層匯聚一班本地人才，以便日後出任各個主要官員的職位。

主要官員

基本法所提到的主要官員究竟是指哪些職位，難免會引起混淆，我想在此解釋清楚。我這樣做，因為每當提到副級職位時，人們很易慣性將這些職位當作現時布政司署決策科的副司級職位，這是十分危險的。基本法是中國法律，用詞自然是中國官員熟悉的詞彙。我們將有關職位轉為香港政府同級職位時，便要十分小心。舉例來說，當基本法提到各司司長、副司長的時候，其實是指我們體制內三個最高級職位 — 布政司、財政司和律政司，以及他們屬下的副司級官員（如有的話）。同樣，基本法所提到的各局局長，其實是我們的決策科司級首長，而他們屬下的副司級官員所擔任的職位並無國籍規限。我提出這一點，一來是想澄清混淆的地方，二來是要強調只有很少職位受到基本法的條文規限。倘若有關的基本法條文現時生效，嚴格來說，可能只有 22 個職位受到限制條文影響。

我想補充一點，我希望這是社會人士都會認同的，就是儘管當局實施公務員本地化政策，香港這個大都會在未來數年仍將繼續需要海外公務員，尤其是本地所欠缺的專業及專家人才。以常額及退休金條件受僱的海外公務員，如因為本地化政策，或須讓位予符合基本法規定的合資格本地公務員而退休，他們將可根據有限賠償計劃得到賠償。

有些議員對律政署的情況表示特別關注。為了在這部門推行公務員本地化政策，並且確保將來不斷有合資格的本地人員，出任高級職位，當局已推行特別的措施。其中一個所謂「雙途晉升」計劃，將會讓本地非首長級公務員加速晉升和有較佳的職業前途。而發展職位計劃則會加快首長級人員的本地化。根據這個計劃，當局將為本地高級檢察官提供管理訓練和吸取工作經驗的機會，以提高他們的晉升機會。

服務表現承諾及服務質素

正如總督所說，我們的公務員是「能幹和盡責的」，我認為他們也是最有效率的公務員。不過，我們還可以精益求精。作為公務員，我們應該不斷力求改進。有些議員對於我們採用服務表現承諾的措施，以及進一步發展一種以市民為本的公務員服務精神表示支持。為此，我感到欣慰。此外，我們的公務員所作出的回應亦使我得到鼓舞：我們的管理人員反應非常熱烈，至於公務員工會方面，儘管他們的回應是較為審慎，但亦已表示支持這些建議的原則和精神。

多年以來，本港公務員的表現，足以證明他們有能力應付不斷改變的需要。對於那些懷疑公務員能否作出改進或提高工作效率的人士，我只須列舉幾個例子：我們辦理「三粒星」身份證持有人的入境檢查只需數秒鐘；在一般情況下，我們回應緊急召援亦只需數分鐘；至於我們的郵遞服務，更是位列全世界最快捷妥當的。

我們每人都目睹香港的公務員多年來如何努力作出改變，以應付這個充滿活力社會與日俱增的需求。或者我們以前是過份含蓄，如果我們早在幾年前公布我們的服務水準，相信我們近來的各項改進會加倍明顯。

現時所推行的計劃是繼續改善我們對市民服務的自然發展，有關計劃公開政府部門的內部管理標準，現時大部份政府部門已經訂立了這些標準，以監察本身的表現；計劃亦向市民提供更有效監察政府部門表現的方法，同時也希望藉此進一步改善部門與市民之間的關係。

我們決心使這個計劃成為公營服務的一個恆久特色，我知道要成功推行有關計劃，必須付出相當大的努力，政府是一個龐大的組織，其中所涉及的，將是大量的策劃、統籌、討論、意見交流，甚至游說工作。我們亦需要時間，讓人員作好準備、安排有關推行計劃的細則、修訂供市民使用的表格及文件，以及改善提供服務地方的環境等。因此，我們須以平穩的步伐，分階段推行這個計劃。所有向市民提供服務的政府部門都應在大約兩年內推行我們所公布的改革。

我知道本港有很多公眾服務，是由法定機構提供的。我們將與這些機構聯絡，以確保在它們管轄範圍內的公眾服務，亦將盡可能採取相同的原則和做法。事實上，已有多間機構推行類似的服務表現承諾，或正在籌備進行這項工作。

公務員，特別是前線的同事，應有適當的訓練來接受新的挑戰，並有正確的動機，以達成公眾人士的期望。各位議員均認為這是十分重要的，而我亦同意這個看法。令公務員感覺他們在工作上擔當積極而實際的角色，是引起工作動機的重要一環。公務員已證明他們並不害怕改變。我們可以理解他們所詬病的，只是那些只為改變而進行的改變、沒有明確目的的改變，或加諸他們身上而不讓他們積極參與的改變。

我們已與各個公務員工會接觸，解釋我們的各項建議。我們曾細心聽取他們的看法和意見。我們曾向他們作出保證，部門管方會確保提供服務的員工，從中層管理人員到前線人員，都可以全面參與制訂改善服務的措施。我們並已向他們指出，採取公開服務標準、與服務對象當面溝通和改善他們的工作環境，對員工本身亦有好處。

公務員薪俸

兩位議員就當局每年調整公務員薪俸所採用的方法作出評論。他們認為在這方面公務員比私營機構的僱員更為有利。他們更以此作為對經濟造成負面影響的原因。

在這個問題上，我希望扼要說明兩點。第一，雖然每年公務員的薪俸調整可供一些僱主參考，但私營機構薪俸的最終決定因素是勞工市場的供求。公務員每年獲得的薪俸調整與通貨膨脹之間並沒有這樣的直接因果關係，但很明顯會有心理影響。

第二，只將公務員薪俸的調整與私營機構僱員的一般加薪比較，而不包括勞績獎賞，是誤導的做法。事實上，公務員薪酬並不是與工作表現有直接關係的，而勞績獎賞則越來越受到重視，並且佔私營機構每年薪俸調整的較大部份。不過，整體來說，公務員薪俸的調整，包括一般加薪和按年增薪額，是可以媲美私人機構的一般加薪和勞績獎賞，雖然在現時所採用的薪酬調整方法下，對個別公務員而言，有些可能會獲益較多，而有些則會吃虧。

一點。順便在此一提，在一九九二年，初級公務員獲得的加薪較薪酬趨勢指標為高，主要是為了追上通脹和確認公務員薪酬的調整在過去兩年來都是低於薪酬趨勢指標。這是一次過的特別安排，不應被視為慣例。

公務員退休金

有兩位議員提出有關公務員退休金的財政安排。我相信在此重申現行政策可能會有所幫助。正如許多其他國家的政府一樣，公務員退休金都是從政府一般收入中支付。退休金是一項法定的權利，亦是政府一般收入的法定開支。從法律觀點來看，這項規定已提供了充分而適當的保障。預計未來 12 年的退休金開支將佔政府每年運作開支的 4% 至 5%。中英聯合聲明及基本法均明確保證公務員將來可獲發退休金。因此，我必須強調，我們認為退休金是肯定有的。不過，我們仍應員方的要求，進行一項有關日後採取額外保障措施的可行性研究，並曾考慮多個方案，包括為將來的公務員推行公積金制度。我們會在研究全港私人機構強制性退休計劃時進一步考慮這個構思。

副主席先生，本局議員或市民大眾，只要曾到外地遊覽，定會注意到香港有一群熱心工作、效率高，而且忠誠盡責的公務員。不過，希望我們不會把公務員這種服務精神視作理所當然。正如我去年曾說，我們的公務員，不論男女，都需要被人欣賞，而他們所擔任的角色以及所作的貢獻，亦需得到確認。今天我還是要重提這個要點。

香港有一個永恆不變的現象，就是不斷經歷轉變。然而，在這些轉變中，我們仍要求公務員做到最好，並期望他們如以往一樣，不負所望。或許特別在這個轉變時期，市民期望公務員提供更高效率、更高質素的服務；要求他們忠誠正直、克盡厥職，都是正確的。就以我來說，在巡視政府部門，聆聽員方意見，與管方交談及在中央評議會與同事交換意見的過程中，我確信只要我的同事能獲得社會及本局的信任和支持，他們定會竭誠工作，繼續應付前面的挑戰。

多謝副主席先生。

政務司致辭的譯文：

副主席先生，多位議員已經就地方行政計劃的發展，以及就總督在施政報告所發表有關區議會的建議表示意見。這些建議必須從整個計劃，特別是區議會的循序演變的角度來討論。

地區諮詢委員會於一九七七年首次成立時，全體委員均由總督委任，委員會則由本區政務專員擔任主席。各區區議會於一九八二年成立時，其中三份之一的議員由選舉產生。一九八五年起，各區政務專員不再出任區議會主席，由區議員互選主席替代。民選議員與委任議員的比率則增至三份之二為民選議員，三份之一為委任議員。這個比率一直維持至今。目前我們處於一個境地：地區行政計劃如要再向前邁進，便需要從本港整體政治發展角度加以考慮。

區議會的角色及功能

總督業已提出多項措施，充分利用區議會對地區事務的深切理解和認識，加強區議會在地區事務上的參與，以確保地區設施獲得適當的供應，並同能夠按照既定標準迅速完成。

舉例來說，本港環境擠逼，在街道上進行的活動繁多，於是每種活動競相爭奪可供使用有限度的路旁地方。小販要找尋擺賣地方、司機要找尋泊車地方、店舖東主則希望在店舖門前堆存貨物，結果人人一看見有地方騰空便霸佔起來。除此之外，還有交通的流動、行人的來往、康樂用途等其他使用土地的合法要求。區議會比中央政府更適合保障區內居民的利益，對這些互相衝突的要求作出決定。

在很大程度上，區議會早已扮演我剛才所描述的角色，協助區分街道管理的問題。政府的目的是增強區議會的效能及權力，以應付這些及其他地區問題。

各政府部門首先須要提高醒覺，對地區的需求迅速作出反應。各政府部門將須與區議會緊密合作，共同策劃全面的行動計劃來解決地區問題。對付問題的優先次序和策略均須取得區議會的同意。各部門實施這些行動計劃時，更加須要對區議會負責。區議會將會定期接到報告，使能緊密控制事態的進展。區議會積極參與解決的其中一類地區問題，運輸司剛才已舉例說明。

政府亦會撥調更多經費給區議會，以便區議會能進行更多小規模環境改善工程，地區性工務計劃，以及社區建設活動。我們均熟悉現時所進行的小規模工程，例如避雨亭、休息處、行人徑等。雖然這類工程的需求甚殷，但我仍然希望區議會能更加着重社區建設。這方面很是重要，因為許多以社區為服務目標的志願機構都積極從事這方面的活動，但這些志願機構往往礙於經費不足而不能為區內更多居民提供服務。區議會假如有更多財政資源可供運用，便能對更值得進行的社區建設活動提供更多資助，例如公民教育計劃、社區認識計劃、為有需要人士提供志願服務，以及舉辦傳統節日慶祝活動等。

總督表示撥給區議會的經費將會大大提高。如果獲得所需批准，政府希望將區議會可資動用的經費，由今年度的 5,100 萬元提高至一九九三／九四年度的 7,500 萬元，在一九九四／九五年度則提高至一億元。

為了進一步加強區議會的功能，區議會將會負責社區會堂及社區中心的管理工作。區議會須決定如何善用這些設施，並會成立管理委員會，確保這些會堂及中心得到妥善管理。除了學校聯絡委員會及教育委員會等地區委員會外，區議會主席亦會獲邀就分區撲滅罪行委員會的委任事宜提供意見，而這些分區撲滅罪行委員會，將有不少於一半成員由區議員出任。

委任議席

很多議員在發表這方面的意見時，都表示支持廢除區議會委任議席的建議。我想將政府對委任議員的重視及深切讚賞，紀錄在案，以確認委任議員在地方行政計劃發展上所曾擔當的重要角色。他們樂於撥出寶貴時間、費盡心思，有時甚至大破堅囊，為社會服務。他

們在這方面的重大貢獻，我們的確深表感謝，大家應清楚知道，現時的建議絕非意圖貶低他們的工作，只是指出區議會的下一步發展必須配合整體趨勢，邁向更有代表性的政治架構。

有關議員對區議會的 140 個委任議席改由民選議席取代一事及對此所帶來的影響，表示關注。

政府期望委任議席盡可能由民選議席取代。在訂定確實的數目時，必須考慮每區的情況，特別是人口的分佈情況。此外亦須考慮這些轉變對區議會本身的影響。最直接而又最受關注的問題，是必須確保區議會能有效運作，因此必須仔細研究每個區議會的大小及議席數目。

政府的步構思是以單一議席為基礎的選區，其選民人數不應太少。政府認為每個選區的人口最少應約有 17,000 人。這項安排將使區議會的直選議席總數增加 66 個，即由現時的 274 個增加至 340 個。政府十分希望增設更多選區，因而可鼓勵一些委任區議員在一九九四年參加競選，爭取連任。

我們的計劃一旦實施，所有區議會的選區分界便須重新劃定。選區分界及選舉事務委員成立後，便須負責處理這項事宜。不過，我比較關注此事對區議會大小的影響。由於任何一個區議會的議席數目均取決於每個選區的人口數目和人口準則，我們應該不需要太多時間便可決定每個區議會的議席數目，即議員人數。新市鎮的發展令市區人口轉移至新界區，加上舊市區亦進行重建，這反映各區人口在八十年代的均衡分佈情況，現已有有改變。因此，可能出現一些地區有太少區議員，另一些地區則太多的情況。

我們認為要維持有效運作，每個區議會的議員人數最理想應是 15 至 30 人。假如這個數目獲得接納，政府便須尋求一些方法，對目前的區議會選區分界作出合理的修訂。我們須仔細研究各個方案，例如將規模較小的區議會合併，以及調整毗鄰地區的分界。

政府已經考慮過這些問題，並會將意見向區議會提出，共同商討。在未來兩個月內，我將與 19 個區議會的主席舉行會議，向他們講解改變現有安排的原因，並提出在評估各個不同方案的相對優點時所持的基本原則，以便為將來作出最佳的安排。這些會議將為與個別區議會舉行的另外 19 次會議鋪路。屆時，政府會與每個區議會詳細研究為每區所作出的安排。我希望聽取區議員對於上述安排，以及提高區議會的地位、影響力和效能方面的意見和建議。

當然議員

新界區議會的當然議員既是新界原居民與政府之間的重要橋樑，亦為鄉民和剛遷往新界居住的新居民起着連繫的作用。當然議員的人數不多，而且是經由選舉產生的。在新界區議會保留當然議席符合我們建議的漸進式改變。不過，新界區議會的當然議席稍後仍將會加以檢討。

青少年服務

青年人的幸福，對香港來說，是相當重要的。為此，當局為青年人安排各種各樣的活動，以協助青少年發展為成熟而有責任感的公民。青少年獲得九年免費教育，以便獲取基本知識和技能，在現代社會闖一番事業。很多青少年則進入大學及大專院校繼續進修。青少年在餘暇可以參加由兩個市政局、音樂事務統籌處及其他機構舉辦的各項文娛康樂活動。政府亦資助兒童及青年中心，這些中心是推行協助青少年個人成長和社群發展的活動計劃的集中地。至於無法積極投入社會，以及有特殊需要的青少年，政府為他們安排社會福利計劃，以提供指引、意見和援助式輔導。

政府亦致力鼓勵青年人關心社會，積極參與社會事務。所舉辦的公民教育活動和社區參與計劃，許多都是特別為青年人而設的。此外，青年人亦有很多機會參加慈善及其他性質的志願工作。

青年約章

最後，青年事務委員會快將完成青年約章的最後定稿。青年約章定出有關青年人發展的原則和目標，對負責檢討和制訂青年服務的人士將具重大價值。青年事務委員會期望在不久將來即會向政府提交約章。我正熱切期待這份非常重要的文件，這份文件會為所有參與青少年未來發展的人士提供明確指引。

多謝。

布政司致辭的譯文：

副主席先生，首先，讓我多謝各位議員，他們的演辭不單富啟發性，而且是經過深思熟慮的。總督的歷史性施政報告，在本局和社會上均引起激烈和充滿生氣的辯論，這點是不足為奇的。鑑於議員去年批評我們沒有重視議員在施政報告辯論中的致辭，今天下午我們有較多同事發言，而且發言時間也較長，我相信議員已注意到這一點。我希望我們所發表的較詳盡演辭，已解答了議員提出的大部份問題。

現在，我代表政府作總結陳辭，亦即收拾局面。

我會先簡略地說及議員們提出的兩個課題，即資訊自由和司法部的職能，然後我會較詳細地就有關憲制發展的建議作出回答。

首先，關於資訊自由。

部份議員又再次要求制定資訊自由條例。基於他們的關注和我們在社會上聽到的其他意見，我們現正重新研究如何可以擴大公眾人士獲取官方資料的途徑以及加強維護新聞自由。雖然我們是虛心地去檢討上述問題，但我必須指出，我們仍然有點懷疑一般宣言性的

資訊自由法例是否有價值。我很高興告訴各位，檢討工作目前進展良好。我希望可以在短期內，就公眾人士取覽官方資料的具體措施以及對可能危害新聞自由的法例作出修訂的建議，徵求行政局的意見。

我現在轉談我們的司法制度。多位議員均曾就司法制度發言，我在此首先表明，我完全贊同他們的意見，維持強而有力的獨立司法機關，是確保我們在一九九七年後仍能擁有自由、穩定和繁榮的最佳保證之一。要達到這個目的，我們不單須加強司法部的行政，同時顯然須吸引才幹及操守均達到最高標準的律師投身法官行列。招聘本地律師加入司法部擔任裁判官的工作一直有穩步進展，不過，地方法院及最高法院方面的情況則差得多。我恐怕要解決這個問題殊非輕易。我們必須設法加快地方法院及最高法院本地化的步伐，而且定會這樣做。

我已得悉有數位議員重新要求當局成立一個獨立的機構，負責管理法律援助的事宜。有關方面現在正進行一個個跨部門檢討，研究有關提供法律援助的法例、政策、慣例和程序，我們會在檢討中一併研究這項建議。檢討工作正取得良好進展，我希望會於明年初完成。待工作小組屆時落實其建議後，便會徵詢公眾人士的意見。

現在我想談談這次辯論中最受關注的事項，亦即憲制發展問題。這反映出憲制發展不單備受各位議員關注，公眾人士也十分重視這個問題。但在談論總督在施政報告所提出有關憲制發展的建議前，我想先解釋一些背景事項，而這些事項議員亦有談及。

首先是與中國的關係。我必須開宗明義指出，政府深明最理想的做法是與中國維持良好關係。這一向是我們制訂政策時要考慮到的主要因素。由於中國將於一九九七年恢復行使對香港的主權，故隨着我們邁向一九九七年，與中國的關係便更形重要。香港市民的將來在很大程度上會受中國影響，他們當然明白到中港關係的重要性，故此當中港關係出現緊張時，香港市民也會與我們同樣感到關注。

但香港與中國的關係並不是一個獨立的問題，也不是衡量我們的行動的唯一基準。中港關係是由於雙方所採取的行動和所作出的決定而造成的結果。有時關係會出現緊張，因為其中一方為本身的最佳利益而作出的決定未必受對方歡迎。因此，要促進良好的關係，不一定表示雙方要永遠對每一項問題都有相同的見解。

有鑑於此，我們在處理一些對香港極為重要、但又可能會影響與中國關係的事項時，應以甚麼原則為依歸呢？當然，我們的原則應該是做我們認為符合香港市民整體——我強調是整體——利益的事情，因此，我們須考慮市民透過不同方式所表達的意見，包括市民透過各個正式及非正式溝通渠道表達的意見，透過本局表達的意見，透過意見調查在傳媒發表的意見等。當然，在作出決定時，我們定會考慮到這些決定對中國的影響。

這確實就是我們以往的運作方式。這個方式導致我們在人權法案和英國國籍計劃等問題上，由於遭到中國政府的堅決反對而很難作出決定。不過，我重申，我們的決定應取決於是否最能符合香港市民的整體利益。

總督在施政報告中提出的政制發展建議，亦同樣根據這個原則。我們仍然希望與中國政府就這個問題，以至所有其他問題達成諒解；當然，我們定會努力設法達成這個諒解。假若中方繼續反對我們的建議，我們很希望他們也會提出自己的建議。

在草擬憲制方案時，我都希望大家都清楚一點：我們絕對無意要挑起與中國的對抗。事實上，我們所採用的原則和方法正是要避免這種對抗。假若我們一心要搞對抗，我們可能已經聽取了本局及其他人士的意見，推行那些一方面能為香港帶來更大程度的民主，但另一方面卻違反基本法的建議。我們沒有採取這個方式。正如總督已經說過很多次，我們草擬建議時，是要確保這些建議能清楚符合基本法的條文，並能延續到一九九七年後。

現在，我想談談這些憲制建議是如何制訂的，因為我相信這方面有甚多誤解。有一點我要絕對清楚地指出：這些憲制建議並非有如一些人所說，是「英國從香港光榮撤退」的藍圖；它們不是為了「促進總督的政治前途而設計」的；它們也不是「英國內閣為維持一九九七年後英國在香港的影響力而擬就」的。這些說法不獨荒謬，更有意以一種低下的政治手段，污蔑一位誠實而坦白的總督的施政動機。總督已說得很清楚，他唯一的目的是盡力為港人謀福利。

那麼，這些憲制建議是如何制訂的呢？它們是總督花了許多時間諮詢港人的結果，參照了本港各階層人士的意願，參照了不同意見人士及團體的意願，當然包括了本局議員的意願。這些建議也代表了香港政府的集體智慧。它們是經政府內部多星期來長期商討後制訂的。參與討論的都是政府高層人員，包括個人前途繫於香港的本地高層人員。此外，它們也代表了我們最大的努力，在考慮及所有向我們提出的意見後就這重大課題提出建議。

有人認為我們的一套方案不夠徹底，亦有人認為我們太過急進，有違反基本法之虞。此外，在諮詢中方得到結果前，也有一些人不願談論這些建議。他們似乎滿足於充當旁觀者的角色。我想嘗試談談各議員在今次辯論時提出的一些關注點及憂慮。

有些議員認為，政府在宣布方案前應先諮詢中方，以確保方案可獲中方支持。我從某些社會人士口中聽過類似的意見，但在本局內聽到則十分意外。

這是因為政府過去曾一再被認為進行所謂「秘密外交」而備受批評。舉例來說，我可把杜葉錫恩議員於去年十二月在本局就終審法院進行動議辯論時所說的話引述如下：「假如當局要求本局通過一項我們無權討論或修訂的條例草案，同時亦未就該條例草案諮詢公眾意見，這是不幸的。我認為政府要求我們這樣做是不當的。」而本局在一九九一年四月就新機場問題進行動議辯論時，議員曾踴躍發言，一致支持諮詢公眾意見。例如，譚耀宗議員當時曾要求「公布談判內容，讓香港人有發表意見的機會。」現在當我們要使憲制建議變得透明，並給予社會人士真正而且大量的機會發表意見時，有些人卻因此而批評我們。

過去數天，中英兩國政府是否就一九九五年的選舉安排達成「秘密協議」的問題受到一些爭論。各議員定已知道，英國政府剛發表了兩國政府在這問題上的一切往來文件。

現時仍有一些議員表示，期望他們就應否通過這些憲制建議作最後決定是不公平的。有一位議員更認為我們應請聯合國幫忙。

讓我再次徹底申明政府的立場。當然總督可在聽取行政局的建議後，決定把甚麼法例提交本局。他會根據與中國磋商的結果，並考慮到香港社會各界人士的所有意見，當然更會考慮到本局議員的意見，然後作出決定。關於草擬法例的內容，則由政府決定。這就是行政主導政府的意思。但在作出了決定、草擬了有關法例以及在法例草案提交本局議員審議後，沒有任何東西，我重申沒有任何東西，可把本局議員的憲制責任拿走，議員的憲制責任就是對提交給他們審議的法例提出意見以及決定是否把法例通過。本局所有議員，不論是民選議員、委任議員抑或是經由間接選舉產生的議員，都不能推卸這個責任。如果議員試圖選擇不負起這個責任，那誠然將是本港民主發展史上悲哀的一天。

有些議員認為方案太急進和違反循序漸進的概念，我現在想就這方面的意見作出回應。首先讓我們先看一些簡單的事實。

以市政局為例，市政局於一九七三年成為一財政獨立的組織。當時，半數的市政局議員經選舉產生。這個比例 16 年來一直沒有改變，直至一九八九年，才增至僅少於三份之二直選議員。假設取消餘下三份之一委任議席的建議獲得通過，也要三年後才能付諸實行，而由部份議員經選舉產生發展至全部議員經選舉產生，共需時約 20 年。如果以政務司所提及的區議會為例，根據建議的方案，區議會需要 12 年才能發展成為全部議員均由選舉產生的機構。因此，議員是否確實認為現時有關市政局、區域市政局及區議會的建議，是以急速的步伐衝向民主？

至於成立選舉委員會這個建議在哪方面是過於急進呢？我們提出的建議，是根據基本法內民主及開放的原則制訂的。因此，我極不明白為何有人批評這項建議。本港的憲制安排在一九九一年前，本局有 12 名議員由區議會及兩個市政局選舉產生，所以這項建議只不過是這些安排自然的發展。

我們聽過中方就如何組成選舉委員會的問題所發表的部份意見。而傳媒報導中最新的建議之一，就是成立一個由 100 至 200 名成員組成的選舉委員會，其中由中國政府和英國政府提名的成員各佔一半。這樣的一項建議，豈能符合開放和民主的原則呢？批評我們的建議的議員是否真的認為，必須這樣釐定選舉委員會的成員結構，或者不客氣的說，這樣操縱成員結構，才能確保預先揀選的候選人能獲這樣的一個委員會橡皮圖章式的循例通過呢？即使要逐步發展民主，又是否必須這樣呢？

現在讓我談談議員對有關功能組別的建議所作的批評。部份議員認為，功能組別是為了確保商界和專業界在本局有充分的代表。亦有人說現時的建議實際上是透過另一途徑提供更多直選議席。在回應這些批評時，我想提出以下三點：

- 首先，我相信議員都很清楚，功能組別制度多年來一直備受非議，原因是其代表性過於狹窄。我們的建議目的在讓更多公眾人士加入功能組別，從而消除這方面的批評。同時，我們深明現有的 21 個功能組別均對本局及社會有重大貢獻，因而予以保留。因此，以整體效果來說，功能組別制度應更形強大、更富代表性，並肯定更能獲得信任。
- 其次，功能組別的一貫目標是盡量將賴以維持社群的繁榮和信心的不同社會、經濟及專業組別包羅其中。建議設立的九個新功能組別完全符合這個目標。而且，我想補充一點，這些組別亦完全符合一九八八年白皮書訂明的選擇功能組別四個準則，其中包括功能組別應該是有份量和在社會上有重要性的組別。因此，我們所做的，是在現行制度的基礎上謀求發展，而不是作出激進的改變。
- 第三，這項建議並不是變相增加分區選區直選議席，情況只是跟現時的教育功能組別等一樣。雖然選民人數大為增加，但只有那些從事經濟活動的人士才能成為選民，這些選民不會有一個按地區劃分的選區。家庭主婦、學生、退休人士等都不會包括在內。這表示在 370 萬名合資格在分區直選中投票的選民當中，超過 100 萬人將不能在功能組別選舉中投票。

最後，我想談談未來的發展。我剛才說過，我們向本局提交立法建議時，會慎重考慮到什麼是最符合香港市民的整體利益，我再強調整體這個字眼。我希望各位議員對有關法例作出判斷時，亦會以此為他們的行事方針。

我們應緊記，本港的市民閱歷豐富、成熟，而且能清晰表達意見。他們清楚了解自己和他們的子女希望得到一個怎樣的將來。近年來發生的事亦足已證明，他們能堅定地以抑制及負責的態度表達意見。

我們這個社會將香港建設成為世界第十大貿易地區，按人口平均計算的本地生產總值比葡萄牙和希臘為高；我們又是世界上罪案率最低的地區之一；在亞洲來說，我們是其中一個最穩定的商業中心，受到舉世稱頌。我們的市民有這樣卓越的成就，如果要對他們說，他們沒有能力操控總督在施政報告內建議的溫和，讓我再重覆一遍，是溫和的民主，而他們必會將香港搞亂，便未免是把香港人看低了。因為這等如對他們說：你們做生意是有一手，但要讓你們對如何管治香港有較大的參與，我們卻不相信你們有這個能耐。

我們必須對這個社會的人有信心，是他們一手把香港創造成今天這個偉大的城市，將來，在港人治港的原則下，香港未來的穩定和繁榮，也是掌握在他們手中。

副主席先生，我支持動議。

動議付諸表決，並獲通過。

休會及下次會議

副主席（譯文）：我現依照會議常規的規定，宣布休會。下次會議定於一九九二年十一月四日星期三下午二時三十分舉行。

會議遂於下午六時結束。

（附註：會議過程正式紀錄所列動議／條例草案簡稱的中文譯名僅作參考指南，並無權威效力。）

香港政府印務局複印 228617-6L-1/93

\$28.50-G41009226C0